

呈現您的生活喜好

二零一九年年報



CLEAR MEDIA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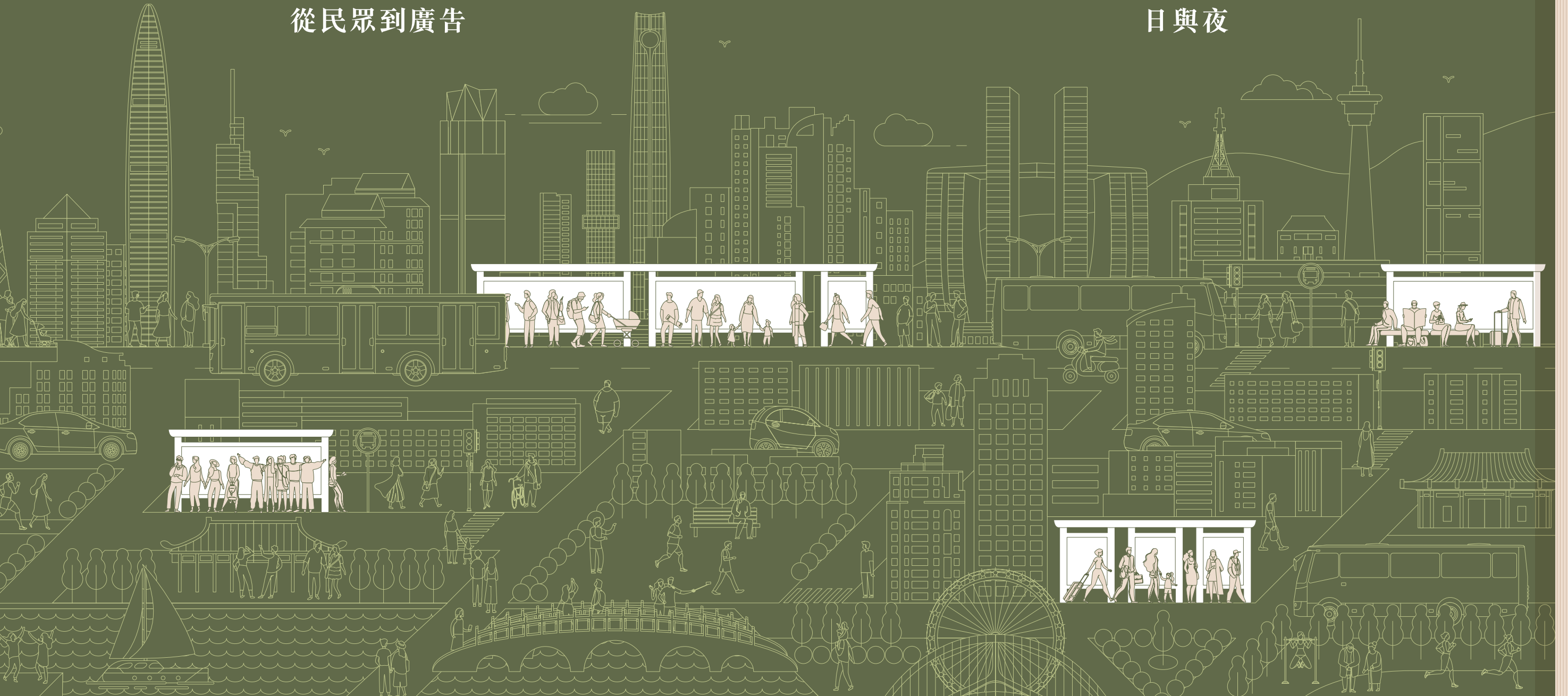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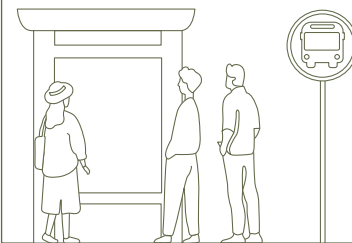
股份代號：100

從民眾到廣告

日與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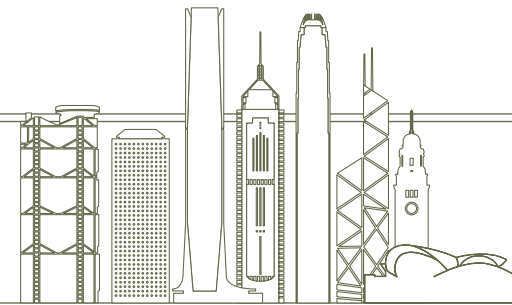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是中國領先戶外媒體公司，於主要城市的市場佔有率超過70%，並廣泛發展至全國發展速度最快的城市。我們為客戶提供一站式通行全國的廣告宣傳方案。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於2001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00）。
本公司最大股東為Clear Channel Outdoor（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CCO）— 全球最大戶外媒體公司之一。



股份代號：**100**

目錄



04 財務
摘要

05 資料
概覽

06 主席
報告

08 首席執行官
報告

10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23 董事
簡介

29 企業管治
報告

51 董事會
報告書

70 獨立核數師
報告書



74 綜合
損益表

77 綜合
權益變動表

139 財務
概要

75 綜合
全面收益表

78 綜合
現金流量表

140 公司
資料

76 綜合
財務狀況表

80 財務
報表附註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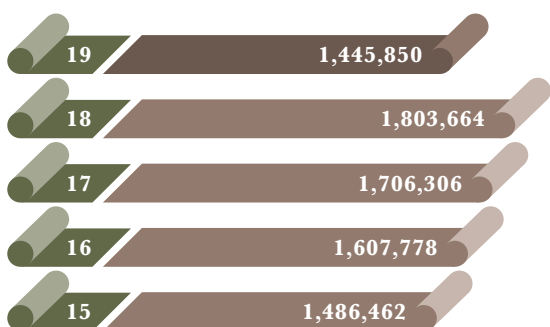
04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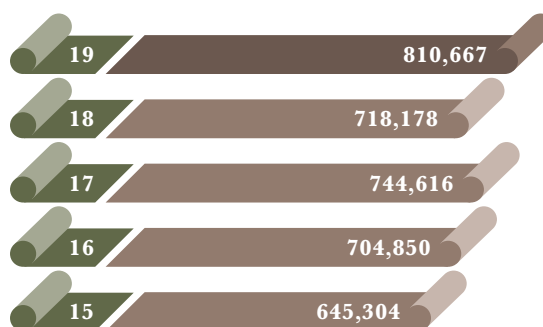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全年業績（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445,850	1,803,664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	810,667	718,178
經營溢利	68,666	353,378
（淨虧損）／淨溢利*	(86,854)	220,813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0.1606)	0.4084
資產負債表數據（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6,988	473,508
資產總值	5,116,476	3,441,774
負債總值	2,787,440	927,32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03,287	2,367,149
現金流量數據（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	745,661	668,38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206,762)	135,337
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	1.32倍	1.72倍
EBITDA利率	56.1%	39.8%
（淨虧損率）／純利率	(6.0%)	12.2%
負債股權比率	0.0%	0.0%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營業額（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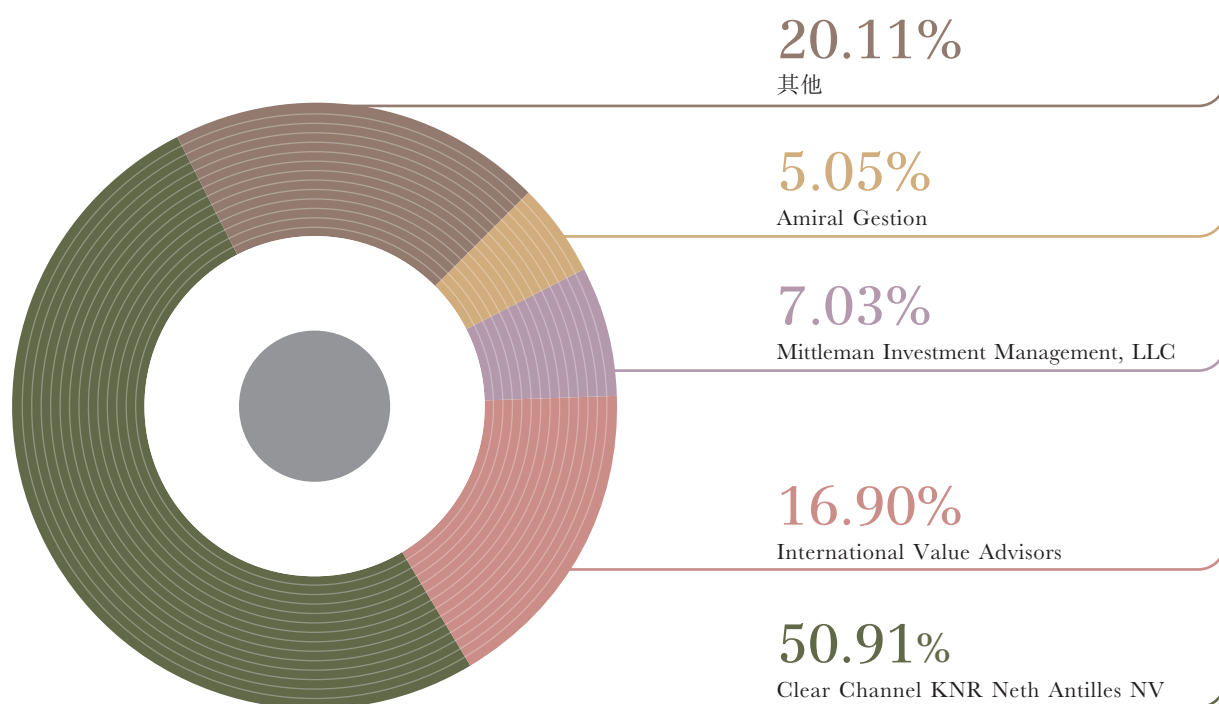


EBITDA（人民幣千元）



資料概覽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股東資料



面值：	每股0.10港元
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上市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九日
普通股	
• 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1,700,500股

市值	
• 以每股6.45港元計算 （根據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	34.94億港元 （約4.48億美元）

股份代號	
• 香港聯合交易所	100
• 路透社	0100.HK
• 彭博通訊社	100 HK

財務年結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主席報告

06

一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年年報

各位股東：

二零一九年挑戰重重，經營環境轉差跡象明顯，主要由於外圍地緣政治因素及中國經濟增長放緩，使電子商貿業和資訊科技業的客戶在廣告開支預算上仍持審慎態度。來自電子商貿業和資訊科技數碼產品業客戶的收益下降約44%至人民幣595,700,000元。儘管傳統行業的客戶所佔收益有所增加，惟增幅不足以抵銷電子商貿業和資訊科技數碼產品業客戶所佔收益的降幅。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營業額較二零一八年減少19.8%至人民幣1,445,900,000元。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86,900,000元，相比二零一八年則錄得溢利淨額人民幣220,800,000元，主要由於收入減少所致。收入下降主要由於年內公共汽車候車亭牌位的使用率下降。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的策略為擴大其客戶基礎，減低對電子商貿業和資訊科技業大額客戶的依賴。我們已著力於增長類別物色新客戶，目標為中型的地方客戶，同時重新接觸飲食業中特選傳統客戶。為配合此策略，本集團已重新調整其銷售架構，以改進規劃和效益。鑒於貿易狀況挑戰重重，本集團亦已實行多項節省成本的措施。

二零二零年出現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可能進一步減慢中國的經濟增長，對客戶投放廣告有不利影響，亦減低市場對廣告位的需求。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的收益水平尚未反映上述不利影響。我們預計未來一年整體戶外廣告市場

或會更加艱巨。由於我們二月訂單取消的情況嚴重，並且預計情況會持續到三月，故此二零二零年首季度預期會相當困難。我們現正積極實行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之前宣佈的策略。基於影響中國經濟增長的不明朗因素依舊，本公司對二零二零年的營商環境持審慎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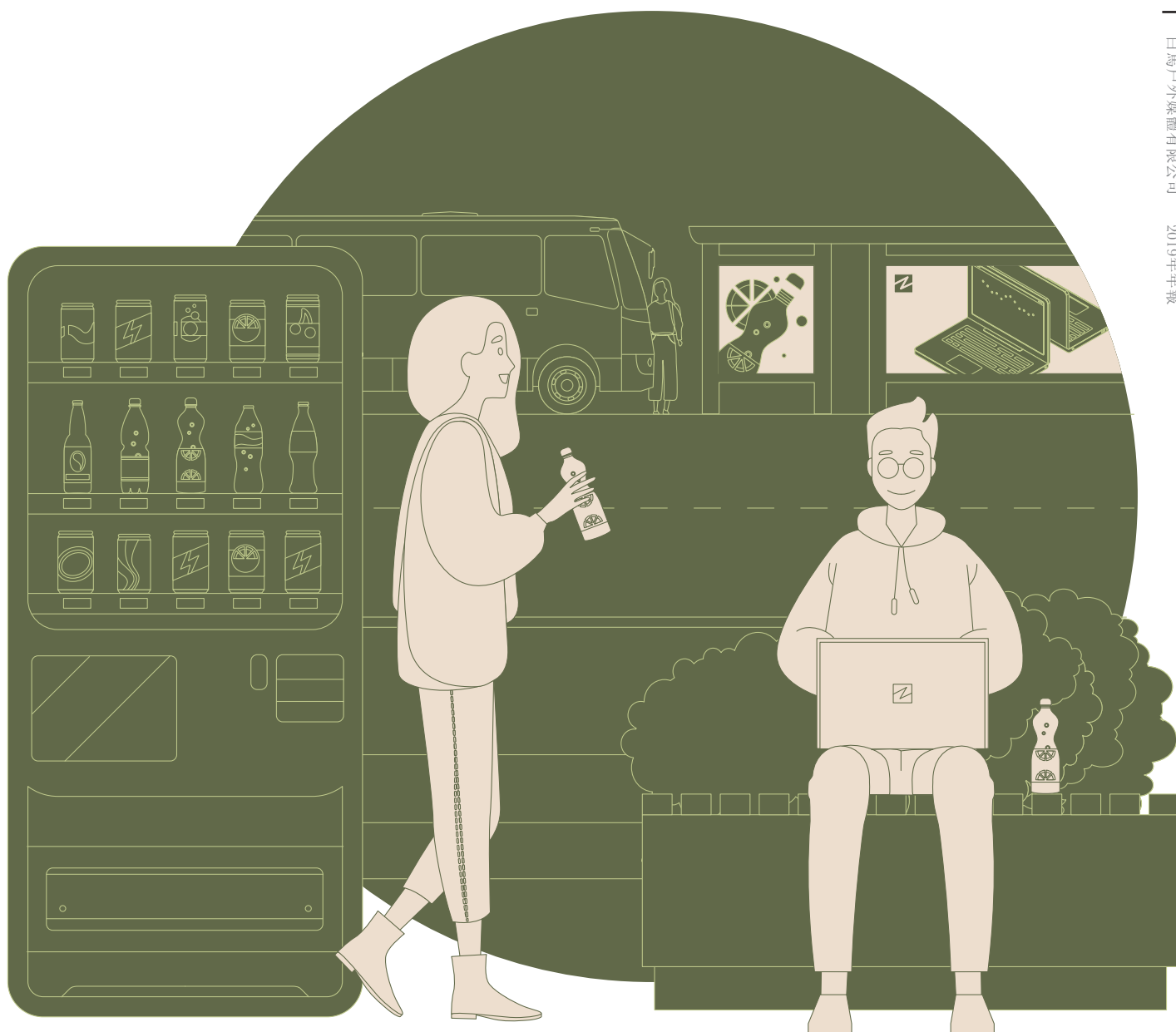
我們的僱員為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我們絕不忽視他們的福祉。自新型冠狀病毒爆發以來，我們一直嚴守政府的指令，積極實行保護僱員安全健康的措施。我們心繫國內人民，向具英勇抗疫決心的前線醫護人員致敬。本人感謝饒富經驗的首席執行官韓子勁先生及首席營運官張懷軍先生於充滿變數的期間帶領和鼓勵我們的員工。我們在應對現有困難的同時，管理團隊正為戶外市場復甦的進程編製營銷和銷售策劃。本人深信，我們以客為先的銷售團隊能夠迅速把握商機，進一步拓展我們在公共汽車候車亭戶外廣告市場的領導地位。

本人謹此就每位同事付出的努力、創意和專業精神致以由衷謝意，讓我們的客戶獲取高質素的服務。我們承諾嚴格遵守法規，致力提供專業優質服務，加強廣告網絡，協助廣告商以嶄新科技推廣產品及服務，並為股東產生優良回報。

主席

陳壽祺

謹啟



啟發新思
與您一起改變

首席執行官 報告

08

一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年年報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白馬戶外媒體經營中國內地最廣泛的標準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網絡，合共超過57,000個牌位（二零一八年底：54,000個），遍佈25個城市。

年內，經營環境轉差跡象明顯。我們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收入（扣除增值稅）下降19.8%至人民幣1,445,900,000元。收入下降主要由於年內公共汽車候車亭牌位的使用率下降。公共汽車候車亭牌位平均數目增加4.5%，而扣除增值稅前的候車亭座均收入（「座均收入」）則跌至人民幣30,053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9,200元）。

本集團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增加12.9%至人民幣810,7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18,200,000元）。倘不計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按相同基準計算的EBITDA會減少至人民幣311,400,000元。按相同基準計算的EBITDA減少的主要原因為：年內營業額減少人民幣357,800,000元、清潔及維護費用增加人民幣27,300,000元、出售昆明公共汽車候車亭虧損人民幣17,600,000元及直接電費增加人民幣4,700,000元所致。本集團的息稅前盈利（「EBIT」）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353,400,000元減少80.6%至本年度的人民幣68,700,000元，因年內較低的營業額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為人民幣86,900,000元（二零一八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人民幣220,800,000元），而純利率降至-6.0%（二零一八年：12.2%）。下降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收入下降人民幣357,800,000元所致。非控股權益應佔淨溢利下降91.9%至人民幣2,7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3,5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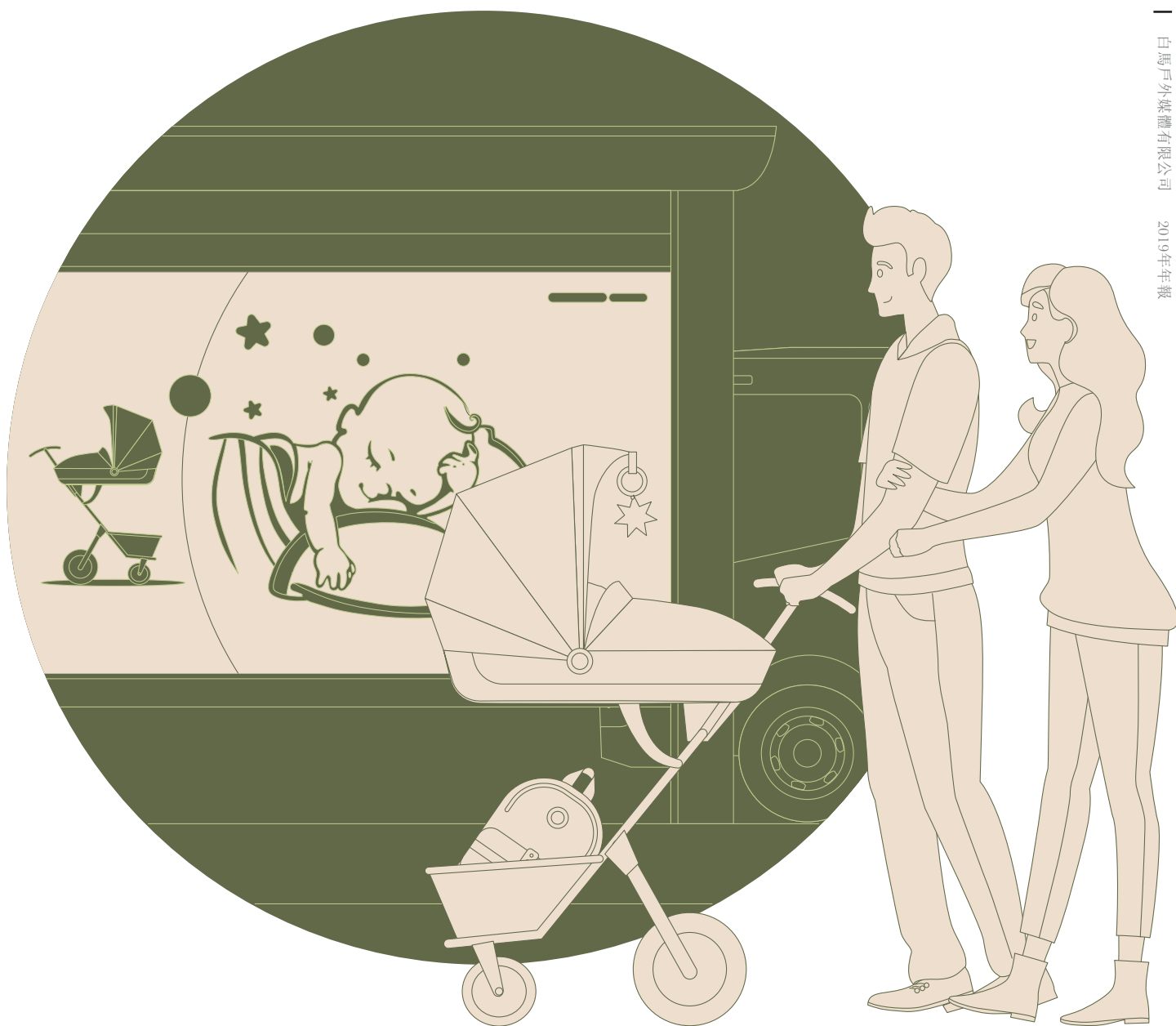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使用率下降，候車亭座均收入降至人民幣40,075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4,781元），故前三大城市北京、廣州和上海的收入減少21.9%至人民幣880,8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27,200,000元）。

所有中級城市所得收入下降17.0%至人民幣642,7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73,900,000元），原因是使用率下降，候車亭座均收入降至人民幣22,382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7,718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合共經營261個電子站牌（二零一八年底：264個）。電子站牌廣告業務產生的銷售總額（除增值稅後）為人民幣8,5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0,100,000元）。

管理層計劃著力監控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二零二零年利用本集團現有現金結餘作資本開支的水平預計會遠低於二零一九年的水平。

首席執行官
韓子勁



豐富每個角落
與您息息相關

引起您的 生活共鳴





匯聚思維

業務及競爭狀況詳情

白馬戶外媒體為中國最大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營運商。我們與我們營運所在城市的地方運輸機關簽訂一系列經營權合約。在一般的多年經營權合約中，我們有責任安裝新的公共汽車候車亭，就我們管理的公共汽車候車亭支付租金及進行保養；以及在晚上開啟公共汽車候車亭照明設施，以交換銷售該等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的權利及自主權。每份經營權合約的實際年期各有不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所持經營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年期約為七年。

我們於全中國25個城市營運超過57,000個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我們於北京、上海及廣州等主要城市的市場份額均在70%以上。年內，來自該等主要城市的總收入佔公共汽車候車亭總收入的一半以上。我們的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之廣告空間主要透過廣告代理售予本地及國際廣告商，而我們的銷售人員與代理及廣告商緊密合作。營銷活動一般為期兩星期，但可視乎廣告商的決定延長至兩星期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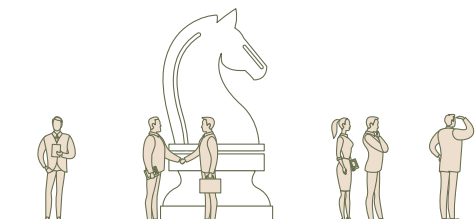
行業回顧

年內，經營環境轉差跡象明顯，主要由於：

- i. 宏觀經濟環境充滿挑戰和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及
- ii. 大部份電子商貿業和資訊科技業的客戶在開支預算上仍持審慎態度

來自電子商貿業和資訊科技數碼產品業客戶的收益下降約44%至人民幣595,700,000元。電子商貿業所佔收益降至24%（二零一八年：30%），資訊科技數碼產品業所佔收益則降至17%（二零一八年：29%）。儘管大部份傳統行業的客戶所佔收益有所增加，惟增幅不足以抵銷電子商貿業和資訊科技數碼產品業客戶所佔收益的降幅。

二零二零年初爆發與新型冠狀病毒有關的嚴重呼吸道傳染病，預計會進一步減慢中國的經濟增長，對客戶投放廣告有不利影響，亦減低市場對廣告位的需求。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的收益水平尚未反映上述不利影響。



策略

長線戰略擴展

我們的關鍵長線策略是繼續在特選城市拓展中國的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網絡，這對我們的業務具有長遠戰略價值（包括盈利能力、增長前景、競爭地位及客戶需要）。

客戶焦點及客戶關係管理

我們的焦點是向所有客戶提供專業服務，包括4A所代表的客戶。超過400名銷售人員為客戶及其廣告代理公司直接服務。我們將與客戶維持密切聯繫，就廣告活動及所提供服務的質素不斷取得反饋意見、由獨立研究公司或客戶與我們共同進行市場研究，以評估活動成效，並實行內部控制程序監察所提供銷售服務的質素。

產品質量及創新

我們在可行情況下將全國各地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維持標準樣式，以保持高質量。我們在有需要時推實行公共汽車候車亭翻新計劃，以改善公共汽車候車亭的質量。我們的管理層監察本地及國際街道設施市場戶外行業的新技術。我們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推出首塊電子廣告牌位，而我們目前營運合共261塊電子牌位。我們正繼續測試新數碼技術。

財務制度及成效

我們的管理財務資源及資本投資方面設有嚴謹的制度。我們的資本開支委員會定期審閱資本開支項目（通常包括經營權更新及收購、主要公共汽車候車亭翻新及電子牌位擴展計劃）及就此提供推薦建議。現金委員會不時審閱預期現金需求及評估本集團的現金是否充足及動用有關現金的決定，以提高股東利益及向董事會作出相關推薦建議。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為人民幣267,0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計值貨幣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我們備有審慎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政策，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多家商業銀行作銀行存款。我們的政策為將銀行結餘總額（包括有抵押存款）分散存放於多間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我們的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審閱我們的銀行存款清單及相關銀行的信用評級。

主要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列載於第42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時時刻刻 與您分享



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我們於中國25個城市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營運受中國中央及地方政府部門的多項法律、法規、政策及指令所規限。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不知悉任何中國法律或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宜。中央或地方政府部門的相關法律、法規、政策或指令如出現不利變動，或會對我們公共汽車候車亭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經營回顧

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白馬戶外媒體經營中國內地最廣泛的標準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網絡，合共超過57,000個牌位（二零一八年底：54,000個），遍佈25個城市。我們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收入（扣除增值稅）下降19.8%至人民幣1,445,9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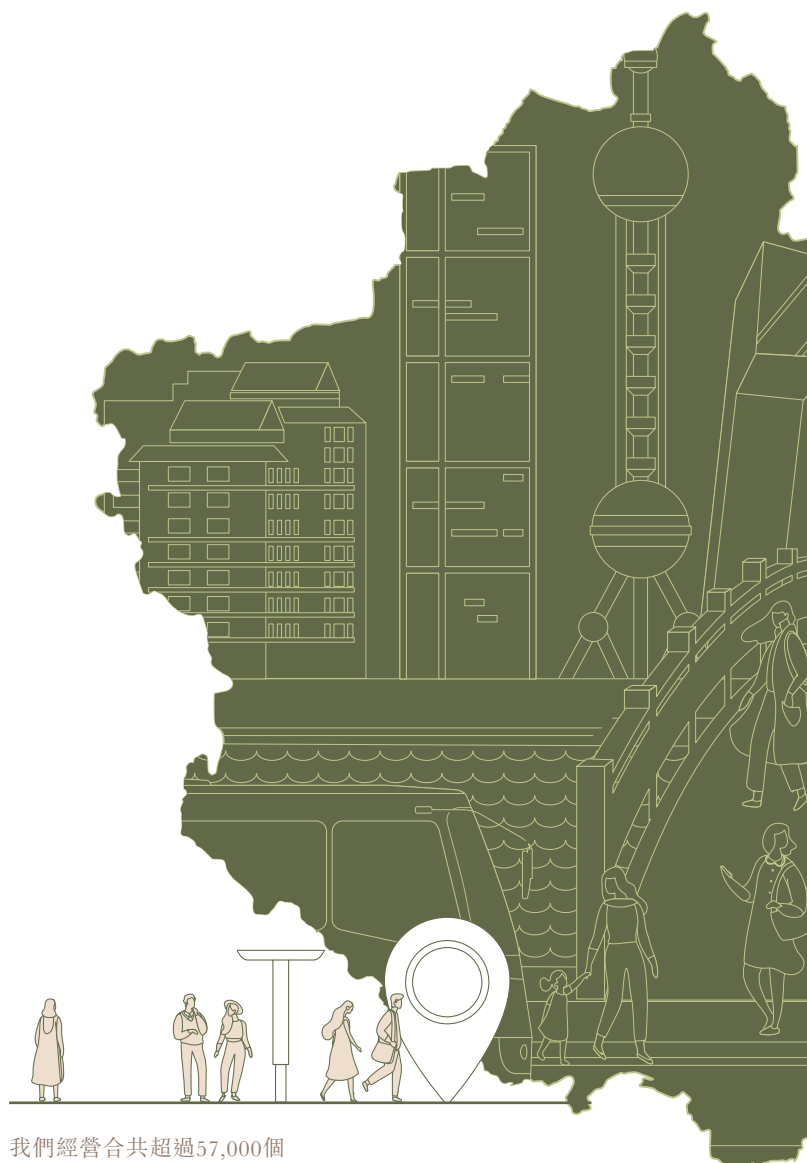
收入下降主要由於年內公共汽車候車亭牌位的使用率下降。公共汽車候車亭牌位平均數目增加4.5%，而扣除增值稅前的候車亭座均收入（「座均收入」）則跌至人民幣30,053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9,200元）。

主要城市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使用率下降，候車亭座均收入降至人民幣40,075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54,781元），故前三大城市北京、廣州和上海的收入減少21.9%至人民幣880,8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27,200,000元）。

中級城市

所有中級城市所得收入下降17.0%至人民幣642,7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73,900,000元），原因是使用率下降，候車亭座均收入降至人民幣22,382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7,718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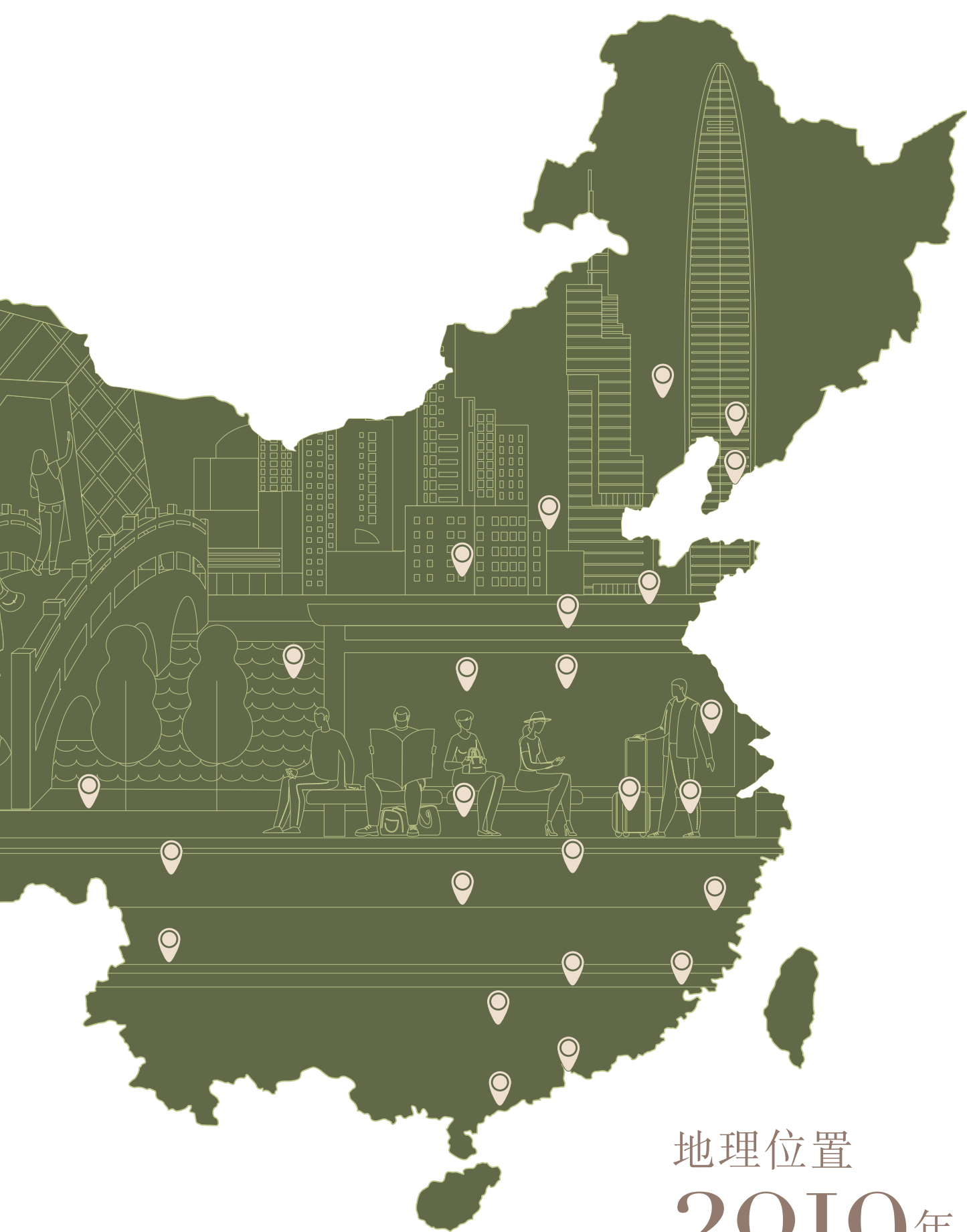


我們經營合共超過57,000個
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遍佈中國

25 個城市

電子站牌營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合共經營261個電子站牌（二零一八年底：264個）。電子站牌廣告業務產生的銷售總額（除增值稅後）為人民幣8,5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0,100,000元）。



地理位置
2019年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營業額減少19.8%至人民幣1,445,900,000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900,000元增至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9,2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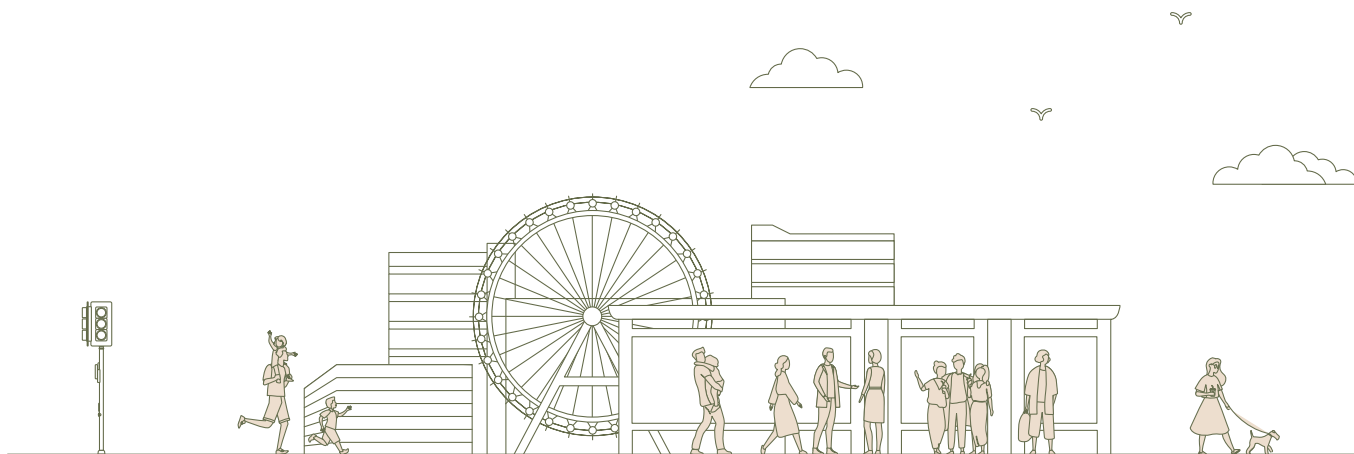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直接經營成本總額（包括租金、電費及維護成本、以及銷售稅項、文化事業費及其他徵費）減少58.8%至人民幣308,8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49,800,000元），乃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二零一九年產生的大部分直接租金開支確認為公共汽車候車亭使用權資產攤銷及財務費用。

如扣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本集團的直接開支總額會增1.6%至人民幣761,900,000元，而我們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的直接租金開支則會增加1.6%，原因是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平均數目增加4.5%。

年內電費增加7.2%，主要由於通電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數目增加。

清潔及維護費用增加20.0%，主要原因為二零一九年並無獲得海南白馬廣告有限公司（「海南白馬」）補貼（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0,600,000元）。清潔及維護費用補貼安排自二零零一年起進行並自當時生效，屬上市前重組安排的一部份，補貼金額按清潔及維護費用的若干百分比計算，比率每年協商訂出，目的在於使海南白馬應付予清潔及維護的實體企業的補貼金與該非控股股東應佔股息看齊。

二零一九年銷售、一般及行政總開支（不包括折舊和攤銷）下降5.1%至人民幣323,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40,200,000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的額外專業費用減至人民幣6,600,000元（二零一八年：因挪用資金事件及相關調查產生人民幣29,100,000元）。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EBITDA

本集團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增加12.9%至人民幣810,7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18,200,000元）。倘不計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按相同基準計算的EBITDA會減少至人民幣311,400,000元。按相同基準計

算的EBITDA減少的主要因為：年內營業額減少人民幣357,800,000元、清潔及維護費用增加人民幣27,300,000元、出售昆明公共汽車候車亭虧損人民幣17,600,000元及直接電費增加人民幣4,700,000元所致。

本集團的稅前（虧損）／溢利與EBITDA之間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溢利	(93,328)	361,039
加：		
— 匯兌虧損	1,916	-
— 財務費用	165,02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942	15,167
— 經營權攤銷	335,669	349,633
— 使用權資產攤銷	391,390	-
小計	908,939	364,800
減：		
— 匯兌收益	-	(3,249)
— 利息收入	(4,944)	(4,412)
小計	(4,944)	(7,661)
EBITDA	810,667	718,178

EBIT

本集團的息稅前盈利（「EBIT」）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353,400,000元減少80.6%至本年度的人民幣68,700,000元，因年內較低的營業額所致。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欠債。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匯兌虧損人民幣1,9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匯兌收益人民幣3,200,000元）主要由於宣派及結付公司間股息的匯率變動所致。

稅項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的間接控股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須就二零一九年在中國所得的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八年：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再者，對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派發的股息，須按10%（如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簽訂稅務條約，則適用較低稅率）徵收預扣稅。該項規定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賺取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為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的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項撥備為人民幣9,200,000元（二零一八年：稅項開支人民幣106,700,000元）。主要由於年內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錄得經營虧損所致。

淨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為人民幣86,9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人民幣220,800,000元），而純利率降至-6.0%（二零一八年：12.2%）。下降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收入下降人民幣357,800,000元所致。

非控股權益應佔淨溢利下降91.9%至人民幣2,7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3,500,000元）。

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由往年的人民幣573,600,000元上升8.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24,800,000元。現金流量表所報現金流量上升主要由於年內使用權資產攤銷的調整，部份被經營虧損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所抵銷。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由往年的人民幣363,000,000元降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4,300,000元。二零一八年投資額擴張主要與向第三方收購候車亭有關，需要在年內付清，而二零一九年投資額中有較高百分比乃以自然增長為形式，付款期較長。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由往年的人民幣75,300,000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497,300,000元。主要來自租賃付款的本金及利息部份。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餘額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62,600,000元減少6.3%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08,200,000元。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繳款項外，本集團主要按掛賬方式與客戶交易，而掛賬期一般為90日，如屬主要客戶最多可延長至180日。本集團對未收回應收款項保持監控，定期檢討逾期欠款，並且設立程序確保收回餘款。本集團的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涉及大量不同客戶。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按時間加權基準計算的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平均欠付日數由往年的116日增加至本年度的138日。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2,000,000元增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3,200,000元，因為向若干客戶收款減慢所致。根據客戶的過往還款情況及年結底清付情況，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撥備水平已屬足夠。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結餘，確保審慎恰當計提撥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白馬傳媒及白馬上海投資的賬項（計入本集團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7,500,000元增至人民幣248,300,000元，主要由於年內來自白馬傳媒及白馬上海投資代表的客戶的還款較慢。我們將繼續與白馬傳媒及白馬上海投資緊密合作，以加快收款程序。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35,900,000元減至人民幣168,2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包括應收白馬合營企業的非控股股東海南白馬的款項人民幣125,7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1,700,000元），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主要由於「開支」一節所述年內應收海南白馬清潔及維護費用補貼款項減少所致。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3,800,000元增至人民幣121,800,000元。該等款項主要為存於獨立第三方的長期存款，用作本集團於中國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的租金。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總額為人民幣403,900,000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697,300,000元。減少主要由於年內與資本開支有關的應付款項及應付間接成本下降所致。由於應付款項與收購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產生的資本開支有更密切關係，故我們認為基於銷售數據來提供周轉期並不合宜。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5,116,5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441,800,000元上升48.7%。本集團的總負債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27,3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787,400,000元。總資產及負債增加乃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致。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514,500,000元減少7.4%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329,000,000元。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61,100,000元減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00,200,000元。

股本及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繳足股本總額保持為人民幣56,900,000元。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總額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514,500,000元減少7.4%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329,0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儲備為人民幣2,146,300,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人民幣2,310,200,000元減少7.1%。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的僅有投資項目仍為其營運公司一白馬合營企業，而該公司僅在中國經營業務。白馬合營企業的業務、大部分營業額、資本投資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在申領政府批文以購買所需外匯方面從未遇上任何困難。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發行任何金融工具。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借貸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經營及投資活動的資金主要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為人民幣267,0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73,5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的短期或長期債務（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的現有政策是維持低資本負債比率。本集團每年檢討此項政策。我們計劃投資及擴大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物色補足戶外平台的投資機遇，冀為股東提高回報。該等投資預期會以資產負債表現金及本公司未來經營現金流量撥付。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斥資人民幣284,200,000元興建新公共汽車候車亭及收購經營權，並投放人民幣6,100,000元於固定資產上，而二零一八年的斥資額則分別為人民幣367,000,000元及人民幣8,200,000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年內，並無本集團任何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用、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611名僱員，工資及薪金總額按年減少5.1%。

按照一貫政策，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現行業內慣例釐定薪酬，並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花紅分發基本按本集團業績及員工個人表現釐定，以表揚有關員工的貢獻。本集團亦會向高級管理層授出購股權，旨在令員工個人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本集團於年內亦為團隊成員舉辦培訓課程及研討會，藉以增進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人民幣6,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0,000元）之存款予銀行，作為兩份保函合共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0,000元）之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人民幣271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0,000元）被凍結，與下文「或然負債」一節中探討的法律申索有關。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公共汽車候車亭的建築工程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39,7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4,100,000元）。

或然負債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一名中國供應商（「該供應商」）將據稱按若干供應合約（「所謂供應合約」）應收本集團的賬項（「應收賬款」）交託予中國若干財務機構保收。儘管該供應商據稱是與本公司子公司訂立所謂供應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合約，但本集團確認其並無訂立所謂供應合約，故此並非真確的供應合約。當應收賬款仍未付賬時，有關財務機構向（其中包括）本公司的子公司展開法律程序，追討總額約為人民幣115,000,000元的款項。由於本集團確認並無訂立任何所謂供應合約，本集團將所謂供應合約視作欺詐合約處理，並就個案向主管警方報案。董事考慮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後，相信本集團對有關指控具有有力的法律辯護，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費用外，並無就訴訟產生之任何潛在索償計提撥備。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本集團接獲中國一所地方法院（「法院」）的通知，指原告人已對該供應商提出法律行動並獲法院判決原告人勝訴，且已凍結該供應商向本集團收取款項以清算該供應商及本集團之間的任何未償還負債的權利。本集團尚欠該供應商的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1,600,000元。法院已頒令要求本集團將本集團欠負該供應商的未償還款項約人民幣17,600,000元匯入法院銀行賬戶內。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法院頒佈另一法令要求本集團將本集團欠負該供應商的未償還款項餘額約人民幣14,000,000元匯入法院銀行賬戶內。董事考慮本集團法

律顧問的意見後相信事態的發展不會令本集團須對該供應商及本集團之間超出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賬目內未償負債額外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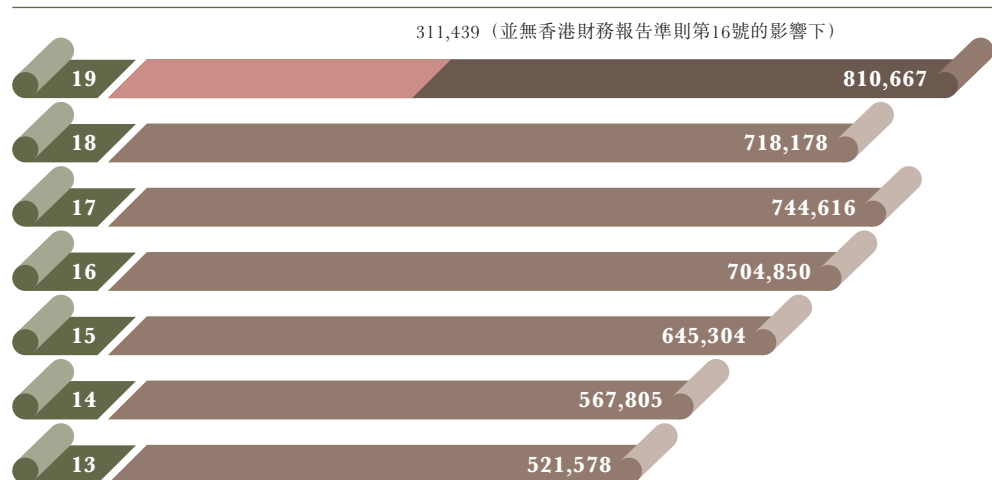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案件於佛山市中級人民法院審訊。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本集團接獲佛山市中級法院的民事判決。根據判決，佛山市中級法院裁定所謂供應合約的相關交易並不存在，本集團毋須就原告人要求的任何債項負責。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得悉原告人已向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上訴仍在審理。

財務關鍵績效指標

EBITDA為財務關鍵績效指標

EBITDA為本集團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本公司使用本集團的EBITDA為財務關鍵績效指標。本公司旨在提升本集團的EBITDA。我們定期監察本集團的EBITDA，與上一年度同期作比較，以計量績效。本集團的EBITDA詳情載於「EBITDA」一節。

EBITDA（人民幣千元）



環保政策及合規

我們致力盡量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為此，我們已就此進行多項影響評估及設立多個政策，均與國際最佳慣例及長期可持續性相符。

我們的環保政策的核心價值在於符合所有與我們營運有關的環保法規。

除了全面遵行所有有關維持及改善環境的法例外，我們亦致力推展保護生態的建築技術、物料及營運程序。

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所耗用的能源佔本集團能源消耗接近95%。為減低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的電力消耗，同時維持照明以確保公眾安全，我們逐漸減少使用螢光管，改為增加使用LED照明設備。LED照明設備較使用螢光管可節省50%以上的能源。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中約73%裝有LED照明設備（二零一八年：74%），而我們計劃在未來數年將此比率逐步提升。

此外，我們已在多個燈箱設備內安裝亮度調節器及自動計時器，有助減低電力消耗。

主要關係

與供應商的關係

我們與11名以上的主要建築及供應公共汽車候車亭及其他戶外媒體的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除其中1名供應商被指稱參與若干欺詐活動（載於「或然負債」一節）而被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替換外，我們並無任何影響我們與供應商的關係的重大事件。在工程部的帶領下，我們進行年度內部評估，以計量該等供應商的財務、技術、質素及物流表現。

與僱員的關係

二零一九年，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影響我們與其他僱員關係的重大事件。

與客戶的關係

我們的銷售團隊與廣告客戶的營銷人員及其廣告代理密切互動。此外，我們的銷售團隊每年亦物色新廣告客戶。年內，我們的廣告客戶總數由二零一八年的671名增加至762名。

展望

二零二零年出現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可能進一步減慢中國的經濟增長，對客戶投放廣告有不利影響，亦減低市場對廣告位的需求。因此，我們預計未來一年整體戶外廣告市場或會更加艱巨。由於我們二月訂單取消的情況嚴重，並且預計情況會持續到三月，故此二零二零年首季度預期會相當困難。二零二零年首兩個月的銷售較去年同期下降約30%。我們現正積極實行早前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宣佈的策略。基於影響中國經濟增長的不明朗因素依舊，本公司對二零二零年的營商環境持審慎態度。

管理層計劃著力監控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二零二零年利用本集團現有現金結餘作資本開支的水平預計會遠低於二零一九年的水平。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集團未曾於年內贖回其任何已上市股份。除銷售受託人之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代前執行董事持有的本公司352,900股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股份。

董事簡介



陳壽祺

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席

資本開支委員會主席

董事證券交易委員會主席

風險委員會主席

執行董事

陳先生，65歲，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從事高檔白酒業務的公司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董事長。帝亞吉歐持有該公司控股權益。陳先生曾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任職大中華帝亞吉歐洋酒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專責帝亞吉歐的國際烈酒品牌，如Johnnie Walker、Smirnoff、Baileys及Guinness，任職期間，陳先生成立上海及北京首家Johnnie Walker尊邸，此乃威士忌體驗館。

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任職帝亞吉歐東南亞董事總經理。此前，他曾效力Philip Morris International達25年之久，駐守紐約及亞洲擔任一般管理及營銷的多個職務。

陳先生持有劍橋大學唐寧學院經濟學碩士學位，於二零一四年取得《金融時報》非執行董事文憑。

陳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任執行董事。

Eccleshare先生現年64歲，現任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的環球首席執行官。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獲CCOH委任前，Eccleshare先生曾任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獲CCI委聘前，Eccleshare先生在Clear Channel Outdoor (CCO)擔任首席執行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獲CCI委聘擔任現職之前，Eccleshare先生為BBDO Europe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該公司乃全球首屈一指的市場傳訊公司，而Eccleshare先生負責統管BBDO所有廣告、直接營銷、數碼及公關業務機構。在此之前，Eccleshare先生擔任Young & Rubicam歐洲、中東及非洲地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其職業生涯中的其他高級行政職務包括McKinsey & Company的歐洲品牌推廣業務合夥人；Ammirati Puris Lintas歐洲、中東及非洲地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以及在J Walter Thomson歷任要職。Eccleshare先生亦為倫敦Donmar Warehouse Theatre董事會成員及受託人。彼為Centaur Media Plc.及Britvic PLC之董事會成員。

Eccleshare先生畢業於劍橋大學三一學院，持文科碩士學位，主修歷史。

Eccleshare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月起任非執行董事。



WILLIAM ECCLESHARE

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



PETER COSGROVE

副主席
現金委員會主席
非執行董事

Cosgrove先生現年66歲，二零零一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於戶外媒體、出版及廣播行業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彼之前任位於澳洲及紐西蘭的電台及戶外媒體營運商HT & E Limited的主席，該公司於澳洲證券交易所 (ASX) 上市，彼同時兼任交通廣告專營 (香港) 有限公司的主席。

Cosgrove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起為HT & E Limited的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二月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Cosgrove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四月起任非執行董事。

韓先生現年64歲，自一九九八年起一直服務於本集團。之前任廣東白馬集團公司總經理。該公司業務多元化，從物業到醫療設備均有參與。韓先生亦曾擔任中國科學技術協會香港海外事務代表辦事處總代表。該組織為中國政府與國際科技界之間的橋樑。韓先生於華南師範大學取得學士學位及於研究生班畢業。彼為韓紫璇先生的兄長。

韓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四月起任執行董事。



韓子勁

首席執行官
執行董事



張懷軍

首席營運官
執行董事

張先生現年49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營運官。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海南白馬廣告媒體投資有限公司，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十月間出任全國銷售總監，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間任職北部銷售中心銷售總經理。

加入本公司前，張先生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零年曾擔任寶潔中國 (Procter & Gamble (China)) 營銷部品牌經理，對市場推廣、銷售及媒體具備廣泛經驗。

張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獲經濟學士學位。

張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起任執行董事。

董事簡介



竺稼

非執行董事

竺先生，57歲，是現任貝恩投資私募股權（亞洲）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經理，常駐香港。自2006年以來，竺先生領導了貝恩投資多個亞洲投資專案，特別是中國投資專案。竺先生現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的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紛美包裝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竺先生也是美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瑞思教育的董事。在2006年加入貝恩投資之前，竺先生曾任摩根士丹利中國業務首席執行官。竺先生獲得美國康奈爾大學法學博士學位、中國南京大學文學碩士學位及鄭州大學文學學士學位。竺先生亦是美國康奈爾大學和中國南京大學校董。

竺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任非執行董事。

Saunter先生，50歲，現為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 (NYSE: CCO) 國際業務分支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 (「CCI」) 的首席財務官兼執行領導委員會成員。彼領導的財務部門覆蓋CCI位於亞洲、歐洲及拉丁美洲的22個市場，於發展CCI的策略及經營數碼轉型計劃及投資機遇優先化擔當關鍵角色。彼亦為OSTC（一家私人全球財務貿易公司）的非執行董事。Saunter先生自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任職Bartle Bogle Hegarty（一家創意廣告公司）的全球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任職Crispin, Porter+Bogusky（一家美國廣告公司）的首席營運官，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任職Warner Music International and UK的首席財務官，並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擔任EMI Group的多個財務領導職位。他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KPMG）擔任核數師，開始其事業生涯。

Saunter先生已獲取特許會計師資格，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成員。

Saunter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



MICHAEL SAUNTER

非執行董事

**王受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教授，73歲，自一九八二年起開始研究設計理論與歷史逾二十五年，自一九八八年起於加州帕薩迪納Art Center College of Design的Liberal Arts & Sciences學系擔任設計理論教授。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起，王教授出任汕頭大學長江藝術與設計學院院長，二零一九年擔任上海科技大學創意與藝術學院副院長。自二零零三年起，王教授為清華大學美術學院學術發展委員會首席顧問，兼任中央美術學院、中國美術學院、魯迅美術學院等二十多家中國高等學府的榮譽教授。他也曾在Southern California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e、California Institute of the Arts、Otis Institute of Art & Design、南加州大學擔任講師。王教授曾擔任中國工業設計協會、中國廣告協會、中國室內設計協會及中國平面設計協會的首席顧問。彼於武漢大學研究院取得研究生學位。

王教授自二零零一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

Thomas先生，57歲，現為日本廣告營銷服務供應商I&S BBDO的主席以及哈薩克斯坦採礦公司Ferro Alloy Resources（其股份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主席。Thomas先生從事廣告業35年，相當長的時間效力BBDO（為環球廣告代理網絡，且屬Omnicom的一部份）。Thomas先生自一九九四年開始於廣告代理公司擔任管理職務，彼於亞洲（以中國為主）居住工作超過十年。於二零零三年，Thomas先生獲Proximity London（英國最大直接數碼營銷代理之一）委任為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六年，Thomas先生成為亞洲地區BBDO的主席及Proximity的行政總裁，駐守新加坡。於二零一一年，Thomas先生亦主管BBDO中東及非洲地區的代理業務，同時成為Proximity Worldwide的主席。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期間，Thomas先生曾任BBDO美洲地區的行政總裁。

Thomas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

**CHRISTOPHER THOMAS**

獨立非執行董事



THOMAS MANNING

薪酬委員會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nning先生，64歲，企業董事會董事、前任首席執行官、教育家，現為哈佛大學Advanced Leadership Initiative的高級院士。二零一八年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彼任職Dun & Bradstreet的董事長及臨時首席執行官，二零一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彼任職該公司的首席執行官。二零一二年前，彼任職幾間亞洲公司的前任首席執行官。彼由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起於電訊技術生廠商、其股份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CommScope Holding Company, Inc.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於Dun & Bradstreet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彼自二零一六年開始加入Cresco Labs的董事會，現為該董事會主席，Cresco Labs為一家於美國從事大麻業的領先企業。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八年，彼以客座講師身份擔任芝加哥大學法學院法律科講師。

於亞洲，彼曾任iSoftSton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國美電器控股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Asia-Info Linkage Holdings, Inc之獨立非執行董事。Manning先生歷任以下行政職位：彼曾擔任Cerberus Asia Operations & Advisory Limited、Indachin Limited、Capgemini Asia Pacific以及安永諮詢公司亞太地區之首席執行官。彼曾擔任China Board Directors Limited之主席，並曾擔任Bain & Company之高級合夥人、該公司之中國董事會成員及該公司之矽谷及亞洲資訊科技策略實務部主管。Manning先生亦曾出任凱捷策略和技術諮詢業務之全球董事總經理。

早年，Manning先生曾於麥肯錫（McKinsey & Company）任職，籌劃供醫療行業客戶所用之企業策略實務。彼亦創辦遠程醫療公司Buddy Systems。Manning先生操國語，取得哈佛大學之東亞研究學士學位，並為史丹福大學商學院畢業生，獲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Manning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ROBERT GAZZI

審核委員會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Gazzi先生，66歲，曾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分所之合夥人超過20年，其後為該所之高級顧問。彼於倫敦獲得特許會計師資格，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現時，Gazzi先生是多間私人公司的董事，並於多間機構擔任要職。Gazzi先生為摩根士丹利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富衛人壽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及昆士蘭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Angkor Hospital for Children（一家於柬埔寨的領先兒科教學醫院）之主席及慈善機構Indochina Starfish Foundation（該機構透過教育、保健及運動項目支援柬埔寨的貧窮兒童）之受託管理人。

Gazzi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起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 報告

白馬戶外媒體一向致力維持全方位的高水平企業管治。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如要加強新舊股東、投資者、僱員、業務夥伴及公眾人士對公司的信心，優秀的企業管治是不可或缺的元素。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水準企業管治，並相信此舉對本集團發展及保障其股東利益極為重要。

審核委員會由五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內部核數師及外部核數師討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結與內部審核程序、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條款。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採納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並無任何不符合標準守則之情況。

董事會

二零一九年董事出席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股東週年及特別大會情況：

				出席及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資本開支委員會	獨立董事委員會	現金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執行董事										
陳壽祺先生 (執行主席)	8/8			3/3	6/6		1/1	4/4	1/1	1/1
韓子勁先生 (首席執行官)	8/8									
張懷軍先生 (首席營運官)	8/8				5/5		1/1	4/4		
非執行董事										
William Eccleshare 先生	8/8		4/4	3/3						
Peter Cosgrove 先生	8/8	4/4	4/4	3/3			1/1		1/1	
竺稼先生	6/8									
Michael Saunter 先生*	6/6				4/4			3/3		
替任董事										
鄭南楓先生	0/8									
Adam Tow 先生***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受之先生	7/8	4/4	4/4	3/3		1/1				
紀文鳳小姐**	6/6	3/3	3/3	2/2		1/1				
Thomas Manning 先生	7/8		4/4	3/3		1/1				
Robert Gazzi 先生	8/8	4/4		3/3		1/1			1/1	
Christopher Thomas 先生**	2/2		1/1	1/1						

* Michael Saunter 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資本開支、審核及風險各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 紀文鳳小姐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薪酬及提名各委員會的成員；而 Christopher Thomas 先生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薪酬及提名各委員會的成員，均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 Adam Tow 先生獲委任為 William Eccleshare 先生的替任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五日起生效。

董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處理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通知及確認事宜，就其主要職能而言，定期的委員會會議並不視為必需，故年內並無舉行董事證券交易委員會會議。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 (包括主席、首席執行官 (「CEO」) 及首席營運官)、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內，董事會不少於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年報第 23 至 28 頁載有各董事的詳盡履歷，概述他們的個人專業經驗範疇，及如何配合本集團成功地長遠管理。

主席及 CEO

本集團堅持明確劃分最高管理層的職責。為此，本集團採取雙領導制，區分主席與 CEO 的角色，並由不同人士擔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整體方向指導及策略，而 CEO 及高級管理人員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

本集團相信，董事會是國內外廣告及宣傳行業專家、財務及業務顧問及其他不同行業專家所組成的理想組合，以其寶貴經驗積極對董事會作出貢獻，促進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董事會亦相信，他們是就今後策劃發展、財務及其他法定要求向管理層提出意見，以及捍衛股東權益的理想人選。

每位董事每年均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機構所擔任職位的數目和性質，以及任何其他重要的職務承擔。董事會每年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亦已收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書面確認。於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完全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為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職員投保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他們因履行職務而產生的任何法律責任均可獲得賠償。

董事會會議程序

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約每季舉行一次，討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營運及財務狀況。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每年在沒有其他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舉行一次會議。董事會亦確保其成員每月得到更新的必要資料，資料具備恰當形式及質量水平，以便董事會履行其職責。所有董事會會議均設有正式議程，具體列出待議事項，提呈董事會作出決策。於季度董事會會議討論的具體議題包括：整體策劃、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中期及年度業績、委任或重選董事建議、主要資本項目審批、股息政策及其他重大經營及財務事宜。所有季度董事會會議的舉行時間，均在約一年之前定出，務求達到最高的董事出席率。所有董事會成員均可徵詢本集團公司秘書的意見，以及獲得其服務。如有需要，董事亦可尋求外部專業意見，費用由本集團支付。董事會休會期間，若發生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變動，將會分別通報各董事。

本集團的公司秘書負責編製董事會會議記錄，詳細記錄董事會的議事事項及有關決定，包括各董事的提問或異議。會議結束後，公司秘書於合理時間內製備會議記錄初稿，送呈各董事傳閱審議，收集董事意見後制訂會議記錄定稿，於下一次會議採納。在董事會會議形成的決策，部分應以全體董事書面決議案方式通過作實。然而，董事會知悉，倘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屬重大的利益衝突，則該事項須以實際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商討，而並非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於交易並無重大利益的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該董事會會議。公司秘書負責保管董事會會議記錄，並置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總辦事處，供各董事查閱。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或董事會按照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可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本公司董事。由董事會委任的董事必須在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但可於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與一般的董事輪席退任分別考慮。根據本集團公司細則及相關董事會決議，董事會三分一成員須每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位，退位董事為當時任職年期最長者，包括主席及CEO在內，但可於同一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全體非執行董事固定任期為三年，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位重選一次。本公司已在其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設存其最新的董事名單，並列明其角色及職能，以及註明彼等是否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律師將向各位新任董事簡介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職務與責任。新任董事如需要任何其他資料或培訓以助其更有效地履行職務，可隨時向主席提出。

董事會職能

董事會制定企業策略、批核整體業務計劃以及代表股東監督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管理及組織。董事會授權本集團管理層進行的具體工作，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賬目，提交董事會審批；實施經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察經營預算；執行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本集團符合有關的法定要求及其他規則及規例。

董事培訓

本公司每月就本集團業務向董事提供更新資料。

年內，公司秘書就上市規則及監管環境的最新發展及變動向董事提供更新資料。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已審閱該等更新資料。

二零一七年內，本公司安排並資助一場有關內幕消息及披露虛假及具誤導性的資料、董事在企業交易估值方面的責任、以電子方式送交存檔 — 線上權益披露系統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正式培訓課程。陳壽祺先生、Peter Cosgrove先生、韓子勁先生、張弘強先生、張懷軍先生、竺稼先生、Cormac O'Shea先生、紀文鳳小姐、王受之先生、Thomas Manning先生及Robert Gazzi先生出席培訓課程。

全體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他們於二零一九年接受培訓的書面記錄。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在其轄下成立七個委員會，分別監察本集團不同範疇的事務。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角色與職責，包括董事會授予的權力，均刊登在本集團的網站 www.clear-media.net。不同委員會所提供的獨立意見與建議，不但確保本集團得到適當的監控，更可保證集團持續保持上市公司應有的高水平企業管治。除了定期會議對董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主要職能而言並不視為必需外，各委員會主席向董事會匯報各委員會會議的結果，以供進一步商討和批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資本開支委員會	現金委員會	董事證券交易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責任與職權包括審閱本集團財務監控及內部監控體系；其責任及職權詳情載於職權範圍，其副本於香港聯交所及本集團的網站刊載。該委員會由五名非執行董事組成，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Robert Gazzi 先生。他曾任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合夥人，對財務會計事務具有豐富經驗與知識。其餘所有成員均具備必要的行業及財務經驗，可就董事會策略及其他有關事宜提出意見。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均並非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或前合夥人。首席財務官、本集團的公司秘書、內部核數師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代表預期均會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成員

Robert Gazzi，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Peter Cosgrove，非執行董事

Michael Saunter，非執行董事*

王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Christopher Thomas，獨立非執行董事**

* Michael Saunter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資本開支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 Christopher Thomas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而紀文鳳小姐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均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成員 (續)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共舉行四次會議，以對公共汽車候車亭檢驗、融資功能、關連方交易、財務報告、銀行結餘、資本開支監控、商業行為道德守則及反貪污合規政策及程序的合規情況、監控向供應商付款及整體內控架構進行內部審核檢討。審核委員會亦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討論中期審閱計劃、中期審閱報告、審核發現及年度業績。審核委員會已審視委聘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審核委員會匯報該等工作所產生的主要結果及相關建議予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及公司秘書均會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如有必要亦會邀請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出席。審核委員會亦可酌情邀請其他人士出席會議。

除考慮核數時出現的問題外，審核委員會亦討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定期審議本公司財務監控及內部監控機制的效率，然後將任何結果及建議提交董事會作審批。對於內部核數師匯報的事故，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將會嚴密監察，直至採取適當的解決措施為止。審核委員會主席於每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後均會向董事會摘要匯報該委員會的工作，提出所發現的問題。

審核委員會亦負責監察及評估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核數過程的效率。所有外聘核數師均會定期輪席退任。審核委員會對非核數服務與核數服務的全年費用比率實行嚴密監控。

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部監控體系的有效性進行審閱。

在回顧年度內，向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支付或應付的費用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費用	5,239	4,525
非核數費用	610	478
	5,849	5,003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其對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費用、過程與效率、獨立性及客觀性的結果。二零一九年的非核數服務包括各種稅務服務及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責任與職權載於職權範圍，其副本於香港聯交所及本集團的網站刊載。該委員會採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的模式，而董事會保留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最終權力。薪酬委員會目前有五位非執行董事成員，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了四次會議，審議薪酬水平及執行董事的花紅，並向董事會作出相關建議。

薪酬委員會成員

Thomas Manning，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William Eccleshare，非執行董事

Peter Cosgrove，非執行董事

王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Christopher Thomas，獨立非執行董事*

* Christopher Thomas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而紀文鳳小姐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均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政策的主要目的乃實現執行董事的薪酬與本集團業績掛鉤，藉此挽留及鼓勵執行董事；並根據公司達標情況衡量其報酬，使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與股東利益趨向一致。然而，任何董事不得批核其本身的薪酬。

執行董事薪酬：基本薪金

薪酬委員會每年審閱本集團各執行董事的基本薪金。薪酬委員會亦會在其認為有必要時檢討執行董事的花紅金額及花紅計劃。有關各執行董事薪金及花紅的詳情，請參閱第 104 至 106 頁的「財務報表附註」。

購股權及長期激勵措施

薪酬委員會不時建議向執行董事授出本集團認可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有關執行董事及管理層迄今所獲授予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書」第 63 至 66 頁。

薪酬委員會不時建議向執行董事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批准的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獎勵。有關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獲授予和持有股份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書」第 60 至 61 頁。

除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外，薪酬委員會亦可不時審視並推薦其他形式的長期激勵措施予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薪酬

本集團向非執行董事支付的一切服務酬金須經薪酬委員會每年審閱。非執行董事以董事身份履行職務(譬如代表本集團參與會議)而產生的實付費用由本集團憑單補付。二零一九年支付予非執行董事的所有此等酬金與費用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04至106頁。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其他董事一樣,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遵照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的規定輪席退任及重新膺選。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責任與職權載於職權範圍,其副本於香港聯交所及本集團的網站刊載。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並遵照董事會批核的準則,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委任董事的建議、評估董事會組成(考慮董事是否多元化時會從多方面出發,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效力年資),以及管理董事會換屆輪任事宜。提名委員會目前有一位執行董事及六位非執行董事成員,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

提名程序

(a) 委任新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個人資料(或相關詳情)後,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 (ii) 如過程涉及一個或多個合意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每位候選人的證明審查(如適用)排列他們的優先次序。
- (iii) 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就委任合適人選擔任董事一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適用)。
- (iv) 就任何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委任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如適用)。

提名程序 (續)

(b)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
-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應檢討及確定退任董事是否仍然符合上述準則。
- (i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委任或重選某候選人為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將會按上市規則及／或相關適用法律及規則要求載列候選人的有關資料。

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壽祺，執行董事 (主席)

William Eccleshare，非執行董事

Peter Cosgrove，非執行董事

Robert Gazzi，獨立非執行董事

Christopher Thomas，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受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Thomas Manning，獨立非執行董事

* Christopher Thomas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而紀文鳳小姐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均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已批准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關政策旨在廣納不同背景人士進入董事會，務求在盡可能的情況下增添多樣性，令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的不同觀點可取得平衡，符合本公司的業務性質。在此項政策下，董事會甄選候任人選時會顧及一系列的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效力年資。

因此，提名委員會依循若干標準與程序提名新任董事，並會合理考慮可與現有董事會互補長短的董事會多樣性。有關標準包括董事人選的專業背景，尤其是對於廣告行業、財務與商務經驗以及過去服務其他上市公司的往績記錄。提名委員會亦會考慮從其他來源所得的有關董事人選的資料，包括香港董事學會資料庫，以及管理層及其他有識之士的推薦。符合上述所有有關標準的董事人選，經提名委員會主席及秘書篩選訂出候選人名單，呈交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其後舉行會議選出最後人選，提交董事會批准。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三次會議，審議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和組成、董事服務合約及董事的選舉／重選，並向董事會作出相關建議。

資本開支委員會

資本開支委員會負責審核超過人民幣 10,000,000 元的資本開支新項目，然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供其批核，以確保本集團資本資源得到更有效的運用。該委員會成員包括本集團的主席、首席財務官、首席營運官及具相關國際經營業務經驗的一位非執行董事。

資本開支委員會成員

陳壽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主席)

張懷軍，首席營運官，執行董事

Michael Saunter，非執行董事

林秉劍，首席財務官

資本開支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六次會議，審議本集團的戰略發展、資本開支預算、翻新需要、若干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的續約、公共汽車候車亭收購及建設，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

現金委員會

現金委員會之主要角色與職責於職權範圍內清晰界定，其中包括檢討本集團的手頭現金是否足夠及如何動用手頭現金，從而提升股東利益，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現金委員會不時考慮的選擇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i) 就本集團業務的內部擴展作出大量資金投資；
- (ii) 重大併購；
- (iii) 就各種形式的股息作出建議；
- (iv) 本公司購回股份；及
- (v) 償還任何重大借款(如有)。

該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主席及首席營運官。

本公司採納的股息政策主要條款如下：

- (i)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採納的政策為，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應付其資金需求、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東價值。
- (ii) 本公司擬將其年度純利的 20% 至 40% 作為股息分發予股東，所須遵守的條件及因素載列如下。
- (iii)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及所有適用法規和下列因素，董事會有權建議、宣派及分發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 (iv) 董事會在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應同時考慮下列有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因素：
 - 財務業績；
 - 現金流狀況；
 - 業務狀況及策略；
 - 未來營運及收入；
 - 資金需求及支出計劃；
 - 股東的利益；
 - 任何派付股息的限制；
 - 現金委員會的建議；及
 - 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 (v) 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政狀況和上述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在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下列股息：
 - 中期股息；
 - 末期股息；
 - 特別股息；及
 - 任何董事會認為合適的純利分發。

本公司採納的股息政策主要條款如下：(續)

- (vi) 本公司現金委員會會就手頭現金狀況及本公司分派現金股息後使用本公司手頭現金的選擇，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vii) 本公司可不時於股東大會上以任何貨幣向股東宣派股息，惟根據本公司細則及所有適用法規，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
- (viii) 本公司可以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形式宣派及派付股息，包括現金或認股權證或其他形式。
- (ix) 任何未領取的股息應被沒收及應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歸還本公司。

現金委員會成員

Peter Cosgrove，非執行董事(主席)

陳壽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

張懷軍，首席營運官，執行董事

現金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舉行了一次會議，檢討本集團的手頭現金是否足夠及如何動用手頭現金，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

董事證券交易委員會

董事證券交易委員會之主要角色與職責於職權範圍內清晰界定，而主要職能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處理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通知及確認事宜。該委員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及一位非執行董事。

董事證券交易委員會成員

陳壽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主席)

竺稼，非執行董事

鑒於委員會主要職能的性質，定期會議並不視為必需，故年內並無舉行委員會會議。

委員會於年內並無接獲任何通知函，亦無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發出相應確認函件。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成立。風險委員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由董事會主席陳壽祺先生擔任主席。風險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協助董事會評估及釐定於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時可承受的風險程度，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適當及行之有效的風險管理機制；
- 協助董事會監督風險管理機制的設計、執行及監察的管理；
- 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機制；
-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機制，確保管理層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機制；
- 應董事會的委派或採取主動，就有關風險管理事宜的主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就本集團的風險承受能力聲明、風險原則及其他風險相關事宜（包括企業行動及建議戰略交易，如合併、收購及出售等）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批准本集團的風險政策及風險承受水平；
- 考慮有關本集團業務及策略的新興風險，確保設有適當安排以有效控制及減緩風險；
- 審閱風險報告及違反風險承受水平及政策的事宜；及
- 定期審閱及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及風險管理政策，以及識別、計量、監察及控制風險的程序是否充分及有效，並監督其有效運作、執行及維持。

風險委員會的成員

陳壽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主席）

張懷軍，執行董事

Michael Saunter，非執行董事

林秉劍，首席財務官

風險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召開過四次會議，以按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機制審閱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在審閱中，風險委員會考慮：

- (a) 重大風險性質及程度的變化，以及針對該等風險而設的相關程序；
- (b) 各部門持續監察風險機制的管理範圍及質量；及
- (c) 向董事會匯報風險監察結果的程度及頻率。

下表載列二零一九年對本集團的四大風險進行的年度風險評估。

本集團的四大風險		解決方案
1	二零二零年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可能進一步減慢中國的經濟增長，對客戶投放廣告有不利影響，亦減低市場對廣告位的需求	— 實行靈活的定價政策以吸引客戶 — 深化節省成本的措施 — 在資本開支上嚴守紀律，以保持資本流動性，同時確保把握策略契機的能力
2	如少數主要客戶投放廣告的意欲大減，相類行業的客戶集中度高或使收益大幅減少	— 擴大客戶基礎、增加中小型客戶的數目 — 減低對電子商貿業和資訊科技業的大額客戶之依賴 — 著力向其他行業的客戶進行銷售 — 招攬不同規模客戶的訂單 — 增加多元化產品及制定詳細定價策略 — 考慮與其他媒體平台進行策略聯盟

風險委員會的成員 (續)

本集團的四大風險	解決方案
3 喪失現有一、二線城市主要經營權將對業務表現及可持續性構成不利影響	— 密切監察重大經營權的到期狀況 — 提前於經營權到期前發掘重續或延長經營權的機會 — 加深了解地方當局的要求 — 分析具潛在風險的經營權合約及為保護有關經營權合約制定計劃 — 需要時聘請具新思維僱員，重新調整業務發展部門
4 無法吸納和挽留人才	— 動用內部和外部資源，物色和招聘有潛質的僱員 — 改進僱員培訓計劃 — 委聘外聘顧問對同業提供的薪金及福利進行研究 — 定期檢討銷售佣金計劃以提升競爭力 — 實行新銷售部門程序以挽留銷售人員

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內部審核

董事會總體上負責建立與維持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並且對機制運行效率進行檢討。本集團管理層則負責落實執行董事會所有有關風險與內部監控的政策。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

風險管理機制

本集團設有內部風險識別、評估及管理機制，對所有營運部門的管理進行定期調查，以識別本集團的重大(i)營運風險；(ii)財務風險；(iii)合規風險；及(iv)戰略風險。已識別的重大風險根據其發生的可能性及對本集團的影響程度進行評估及排序。

本集團其後將已識別風險對應相關控制程序，並根據各部門的風險管理職能持續將已識別風險分配至相關部門。舉例而言，業務發展部負責解決損失現有主要經營權的營運風險，而人力資源部專注為本集團挽留更多人才。肩負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定期向風險委員會提供風險控制狀況的最新消息及作出匯報，而風險委員會再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內部審核 (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 (續)

內部監控機制

本集團設立內部監控機制，旨在為本集團的資產提供合理的保障，確保一切交易乃經管理層授權進行，防止擅自挪用或處置資產。此機制旨在確保會計記錄具備充分的準確性，適用於編製營運財務資料及向外公佈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已採納全面的程序，就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和風險管理事宜，制定適當的授權架構，確保本集團資產及資源在任何時候均受到保障。本集團設有一系列主要內部監控程序，以保障資產不會在未經授權下被挪用或出售，會計記錄得以妥善保存，以及確保用於業務上或向外公佈之財務資料可靠無誤。此等程序旨在合理地阻止，但未能完全杜絕重大錯誤、損失或詐騙行為。本集團亦已採納一系列程序，以確保遵循適用之法律、規則及規例。

本集團亦設有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就此，董事會主席、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緊密合作，不時徵詢法律顧問的意見(如需要)，適當對董事會作出匯報及取得董事會的批准，以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妥善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董事會致力緩和風險及加強內部監控，而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僅可合理而非絕對確保能防止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

內部審核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核職能。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批准一項三年循環內部審核計劃，涵蓋若干不同部門，旨在減低出現任何潛在風險的機會及改善經營效率。此項政策每三年更新，而三年內部審核計劃則每年更新及檢討一次。本集團已將內部審核職能外判予一家領先國際核數師事務所。本集團的內部核數師定期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結論及提出建議，並有權直接與審核委員會商討，無須先行知會管理層。年內每次董事會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均會向董事會匯報工作計劃進度及有關審核結果。

已識別的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而審核委員會須監督管理層制訂及執行修正措施。審核委員會亦不時知會董事會有關修正程序的消息。

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內部審核(續)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於每年年底進行檢討，涵蓋整個財政年度內設立的機制。

對風險管理機制進行年度檢討時，會重新評估年內已識別重大風險的風險水平，以評估應對該等風險的現有程序是否充分及有效。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內部監控機制成效和內部審核職能成效進行檢討。董事會透過風險委員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風險管理機制成效進行檢討。該等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控機制行之有效及足夠。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成為 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 (「CCO」) 的子公司，本集團的業績亦併入 CCO 的財務業績內。CCO 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須遵守若干會計、披露及內部監控程序規則，包括 Sarbanes-Oxley Act (「SOX」) 所列載的規則。

董事確認，編製真實且公平之財務報表，以呈示本集團年內業績及現金流量狀況，乃其責任所在。董事並不知悉存在任何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可能會令人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責任，列載於本年報第 70 至 73 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企業管治職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守則條文第 D.3.1 條的責任。具體上，董事會對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情況，和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進行整體檢討。

有關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檢討與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所做的工作，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董事培訓」及「行為守則與商業道德」兩節。

行為守則與商業道德

本集團董事本著誠信，以適當之勤勉與審慎態度，代表本集團履行職務，乃其責任所在。於二零一二年，全體董事均獲發最新版本的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股價敏感資料披露指引」、香港董事學會出版的「董事指引」，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就新訂內幕消息披露機制及上市規則相關變動安排及資助一項正式培訓課程。於二零一四年，本公司就上市規則修訂的影響向董事提供最新信息，並就關連交易、股東之公平及平等待遇及董事受信責任安排及資助一項正式培訓課程。於二零一五年內，本公司就上市規則修訂的影響向董事提供最新信息。於二零一六年，公司秘書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修訂本影響的最新消息，而本公司則資助一場有關關連交易、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重大變動以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作出權益披露的正式培訓課程。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安排並資助一場有關內幕消息及披露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董事在企業交易估值方面的責任、以電子方式送交存檔——線上權益披露系統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正式培訓課程。

本集團致力進行道德商業行為及遵守相關的賄賂及貪污法律。本集團已採納商業行為道德守則及反貪污合規政策及程序，其適用於本集團全體僱員。在一間律師事務所的協助下，本集團一般至少每年為其僱員安排有關商業行為道德準則及反貪污合規政策及程序的專業培訓。任何僱員均可於本公司的公司網站獲得該專業培訓的書面材料。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於每季均對本集團在商業行為道德守則及反貪污合規政策及程序上的遵規情況進行檢討，並無發現有任何重大違規情況。

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良好企業公民應有的義務，在經營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所在地區，為社群福祉作出貢獻。如有空檔，本集團會將網絡內約10%的廣告牌位捐出給地方市政府作推廣社區活動之用。本集團也積極贊助不同的慈善活動，免費提供廣告展示空間。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嚴格程序，要求所有董事確認其證券交易完全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二零一九年，所有董事均確認已符合標準守則。個別僱員，若很可能掌握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內幕資料，亦必須遵守與標準守則同等嚴格的指引。二零一九年內，並無收到有關任何該類僱員的違規報告。

董事權益

個別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購股權權益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書」第60至67頁。

開明的溝通

本集團本著誠信原則全方位為股東最佳利益而行事。本集團積極提倡開明的溝通，對各類所需資料進行全面披露，以保障股東利益，確保股東得到最大回報。

與股東溝通

本集團一向高度重視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本集團與股東溝通的渠道包括中期報告與年報、公司網址、投資者會議（親自出席的會議或電話會議）等。本集團每年兩次向股東提交報告，並與投資者保持定期聯繫。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均會儘早發放，讓股東及時得悉本集團的業績與經營狀況。本集團每半年公佈一次財務業績，提高業務表現的透明度，並確保及時發放影響本集團的最新發展詳情。本集團一般在財政年度半年期結束後兩個月內公佈中期業績、全年結束後三個月內公佈全年業績、六個月內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鼓勵所有股東出席，商討本集團的業務進展。

股東通訊政策刊登在本集團網站 www.clear-media.net。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股東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及適用法例和法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載列如下：

- 1 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 10% 的股東（「股東」），可隨時向本公司百慕達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其香港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 33 號利園一期 12 樓 1202 室）發出書面要求，致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要求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請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
- 2 書面要求須列明股東大會的目的，經相關股東簽署，並可由多份相同格式的文件組成，惟每份文件須經一名或多名該等股東簽署。
- 3 倘要求適當，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充分通知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無效，則向相關股東告知此結果，亦不會應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權利 (續)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續)

4 向全體註冊股東發出通知以供考慮相關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建議的期限因建議性質而異，詳情如下：

- 倘建議屬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除更正明顯錯誤的純粹文書修訂外，不得予以修訂)，須最少提前二十一 (21) 個整日發出書面通知；及
- 倘建議屬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須最少提前十四 (14) 個整日發出書面通知。

股東若對上述程序有疑問或欲向董事會詢問，可向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請求，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 33 號利園一期 12 樓 1202 室。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權利

股東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及適用法例和法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建議指定人士參選董事除外) 的程序載列如下：

- 1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須每年舉行一次，並可於必要時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 2 (i) 持有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佔全體股東總投票權不少於 5% 的股東，或 (ii) 不少於一百名股東，可向本公司提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決議案的書面要求，或就於特定股東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所述事項或處理的事務作出不超過 1,000 字的書面陳述。
- 3 書面請求／陳述須由相關股東簽署，並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六週 (倘要求需決議案通知) 或股東大會舉行前最少一週 (倘為任何其他要求) 呈遞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及其香港總辦事處 (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 33 號利園一期 12 樓 1202 室)，致公司秘書。
- 4 倘書面要求適當，公司秘書可要求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i) 將決議案載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或 (ii) 傳閱股東大會陳述，惟相關股東須支付董事會釐定的合理金額的費用，以便本公司根據法定要求向全體登記股東寄發決議案通知及／或向彼等傳閱相關股東提呈的陳述。相反，倘要求無效或相關股東未能支付足夠費用供本公司作出上述行動，則向相關股東告知此結果，建議決議案不會載入股東週年大會議程，股東大會陳述亦不會傳閱。

股東若對上述程序有疑問，或欲向董事會詢問，可致函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 33 號利園一期 12 樓 1202 室。

股東權利 (續)

提名董事於股東大會選舉的權利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的程序刊登在本集團的網站 www.clear-media.net。

投票權

本公司股份全部均為普通股，於本年報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541,700,500 股。於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內公佈的記錄日期當日登記在冊的所有股東，有權在會議上參加表決。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均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大會結果將在香港聯交所及本集團的網站刊登公告，向公眾人士通報。

股東可通過委任代表行使表決權，但委任代表必須出示註明日期的書面委任書。召開每次股東大會的函件均附上一份聲明委任董事會主席為代表的代表委任表格，股東可採用該表格就每一項議案分別委任董事會主席為代表。任何股東均可在會上提出質詢或提交建議以供會上討論。

憲章文件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概無改變。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認為，以開放態度與新舊投資者保持溝通，對集團的持續成功至為重要。本集團堅持以忠實與一視同仁的態度，適時向投資界全面披露所有有關其業務的必要信息。本集團承諾保持開明的溝通，致力於與投資界建立更密切的關係，高層管理人員定期參加香港、中國及海外證券行舉辦的投資者會議。

本集團的公司網址提供有效的溝通平台，公眾和投資界人士可方便快捷地查閱本集團最新信息。

投資者如有疑問，可向下列人士查詢：

葉澤暉

投資者關係總監兼公司秘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 33 號

利園一期 1202 室

電話：(852) 2235 3977

傳真：(852) 2235 3911

電郵：jeffrey.yip@clear-media.net

二零二零年財務日誌

二零一九年度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公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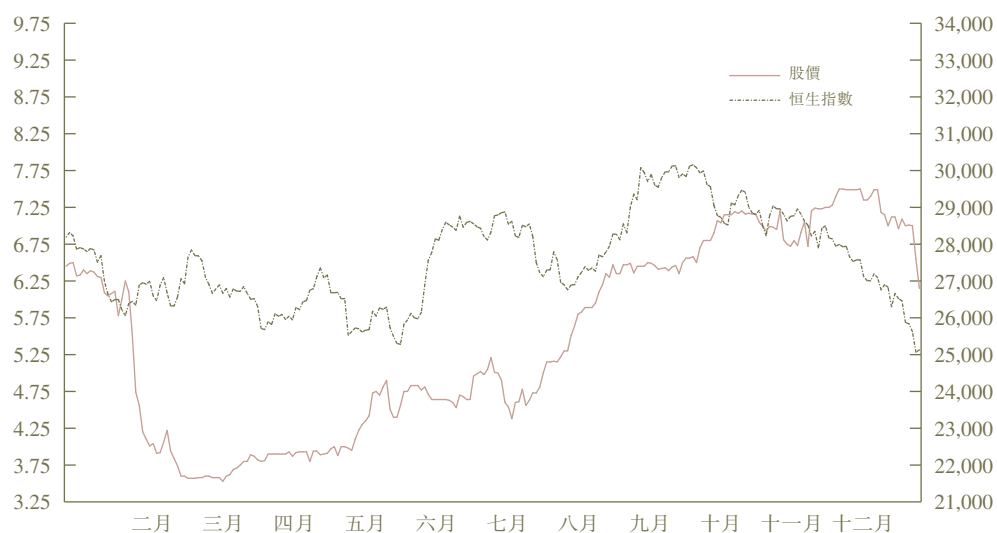
財政年度完結

三月十八日

八月中至八月底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價表現



資料來源：(彭博通訊社)

二零一九年，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的成交量為79,100,000股。最高成交價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十八日、二月一日、四日及二十一日的7.50港元；最低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的3.50港元。

董事會 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有關各子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第11至22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74至79頁的財務報表內。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決議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付股息(二零一八年：每股17港仙)。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載於第139頁。此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本集團按下文附註所載基準編製並已公佈的綜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如下：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應佔(虧損)/溢利：					
— 母公司擁有人	(86,854)	220,813	246,913	245,017	228,972
— 非控股權益	2,716	33,545	33,726	29,760	34,888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5,116,476	3,441,774	3,169,620	3,059,670	2,988,901
總負債	2,787,440	927,321	829,720	762,191	700,793
總權益	2,329,036	2,514,453	2,339,900	2,297,479	2,288,108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經營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經營權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14 及 15。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及理由，以及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2 及 23。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34 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的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用作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的保留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達人民幣 1,041,291,000 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 943,472,000 元）。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的實繳盈餘可於若干情況下分派。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法律並無任何促使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認購權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集團未曾於年內贖回其任何已上市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股份。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二零一八年：零）。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營業額 36%，而向本集團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佔本集團年內營業額約 10%。定期向本集團供應特定業務所需商品及服務，以便本集團持續向客戶作出供應或服務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年內向供應商付款總額 39%，而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付款佔本集團年內向供應商付款總額約 10%。

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按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 以上的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財務報表附註 29 所披露的若干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作出披露。以下為若干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訂立及／或持續進行的交易，且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發表必要的相關公佈。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了以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1. 持續關連交易

- (a) 白馬合營企業就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度，為廣告佣金安排（定義見下文）與廣東省白馬廣告有限公司（「廣東白馬」）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一日另訂為期三年的新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條款與先前由白馬合營企業及廣東白馬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簽訂的框架協議大致相同。框架協議規定，在白馬合營企業的同意下，廣東白馬可部分或全部將上述協議轉讓予一家聯屬公司或韓紫靛先生可對其管理和日常運作發揮影響力的其他公司。承讓公司將承擔廣東白馬根據框架協議的責任與權利，而框架協議交易的適用年度上限將維持不變。框架協議項下的相關交易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就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度通過框架協議及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金額。

白馬合營企業為本公司持有 80% 權益的間接子公司。韓紫靛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期間為非執行董事，且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子勁先生的胞弟，其身為廣東白馬的董事兼總經理，可對廣東白馬的管理及日常運作行使影響力，且通過間接持有廣東白馬 14.2% 權益控制其董事會過半數成員。就此，廣東白馬為韓子勁先生（董事）及韓紫靛先生（在過往十二個月內為本公司董事）的聯繫人，故此屬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指的本公司關連人士。

白馬合營企業的客戶可分為兩大類，即 (i) 廣告商或最終客戶，及 (ii) 廣告代理商。根據廣告佣金安排，廣東白馬作為最終客戶委聘負責策劃和執行廣告宣傳工作的廣告代理商，將協助白馬合營企業促成廣告銷售，而白馬合營企業則就成功的銷售，向廣東白馬支付廣告佣金。

白馬合營企業所訂立的一切銷售合約（包括透過廣東白馬取得的合約）均以其標準條款及條件和標準收費為依據，而此等標準亦適用於與其他第三方廣告代理商訂立的銷售合約。就促成銷售合約而向廣東白馬支付的廣告佣金不多於不時支付廣告代理商的適用標準廣告佣金費率。現行適用費率為 8%。

正如與其他廣告代理商訂立的安排，銷售價值（扣除佣金）乃於最終客戶向廣東白馬支付銷售總額時以現金形式支付，廣東白馬則轉而與白馬合營企業結算。

1. 持續關連交易 (續)

(a) (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廣東白馬的銷售總額的經初步審批年度上限分別為 260,000,000 港元、285,000,000 港元及 315,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通過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的補充框架協議，並修訂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來自廣東白馬的銷售總額年度上限分別為 374,000,000 港元及 404,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來自廣東白馬及白馬傳媒 (定義見下文) 的銷售總值約為 347,600,000 港元。上述各財政年度應付廣東白馬的廣告佣金的經初步審批年度上限分別不應超過 21,000,000 港元、23,000,000 港元及 25,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舉行的同一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就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的應付廣東白馬的廣告佣金通過經修訂年度上限分別為 30,000,000 港元及 32,500,000 港元。於二零一五年，應付廣東白馬及白馬傳媒的廣告佣金總額約為 20,400,000 港元。

白馬合營企業就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年度，與廣東白馬、海南白馬傳媒廣告有限公司 (「白馬傳媒」) 及白馬 (上海) 投資有限公司 (「白馬投資」) (廣東白馬、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統稱「該等服務供應商」)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另訂為期三年的新框架協議 (「二零一五年框架協議」)，除於框架協議加入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為簽約方外，條款與先前框架協議大致相同。與廣東白馬類似，韓紫靛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子勁先生的胞弟) 可對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各自的管理及日常營運行使影響力。因此，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為韓子勁先生 (董事) 的聯繫人，故此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指的關連人士。框架協議規定，在白馬合營企業的同意下，該等服務供應商可將上述協議，部分或全部轉讓予一家聯屬公司或韓紫靛先生可對其管理和日常運作發揮影響力的其他公司。承讓公司將承受相關該等服務供應商根據框架協議的責任與權利，而框架協議交易的適用年度上限將維持不變。框架協議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通過框架協議及框架協議下就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年度交易的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獲批准來自該等服務供應商的銷售總值年度上限分別為 414,000,000 港元、424,500,000 港元及 435,000,000 港元。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二零一八年的銷售總額約為 408,100,000 港元。獲批准於上述各財政年度應付予該等服務供應商的總廣告佣金，年度上限總額分別為 33,000,000 港元、34,000,000 港元及 35,000,000 港元。

1. 持續關連交易 (續)

(a) (續)

白馬合營企業就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年度，與廣東白馬、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廣東白馬、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統稱「該等服務供應商」）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另訂為期三年的新框架協議（「二零一九年框架協議」），條款與二零一五年框架協議大致相同。二零一九年框架協議規定，在白馬合營企業的同意下，該等服務供應商可將上述協議，部分或全部轉讓予一家聯屬公司或韓紫靛先生可對其管理和日常運作發揮影響力的其他公司。承讓公司將承受相關該等服務供應商根據二零一九年框架協議的責任與權利，而二零一九年框架協議交易的適用年度上限，將維持不變。框架協議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批准二零一九年框架協議以及二零一九年框架協議項下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的交易年度上限金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獲批准來自該等服務供應商的銷售總值年度上限分別為 457,000,000 港元、480,000,000 港元及 504,000,000 港元。獲批准於上述各財政年度應付予該等服務供應商的廣告佣金之年度上限分別為 36,500,000 港元、38,500,000 港元及 40,300,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來自該等服務供應商的銷售總值約為 361,900,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應付予該等服務供應商的總廣告佣金約為 21,100,000 港元。

- (b)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白馬合營企業與廣東白馬訂立創意服務協議，據此，廣東白馬同意向白馬合營企業提供海報、銷售及市場推廣材料以及公司形象設計的創意設計服務，生效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協議，白馬合營企業須於各曆月第 25 日或之前向廣東白馬支付有關服務費。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白馬合營企業與廣東白馬訂立創意服務協議，以重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訂立的前創意服務協議條款。有關新創意服務協議的條款與二零一一年三月三日訂立的前創意服務協議條款大致相同，年期固定為三年，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到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此等交易的訂立條款不遜於與獨立第三方之間所訂的條款。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代價的年度上限不多於人民幣 3,000,000 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白馬合營企業與白馬傳媒訂立新創作服務協議，條款和與廣東白馬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的創作服務協議大致相同。新創作服務協議固定年期三年，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年期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代價年度上限將不高於人民幣 4,000,000 元。二零一九年總代價約為人民幣 3,774,000 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白馬合營企業與白馬傳媒訂立新創作服務協議，條款和與廣東白馬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的創作服務協議大致相同。新創作服務協議固定年期三年，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年期直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代價年度上限將不高於人民幣 4,000,000 元。

1. 持續關連交易 (續)

- (c)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白馬合營企業與海南白馬控股有限公司（「白馬控股」）的多家分公司訂立多份維護服務協議，固定期限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後該等協議獲重續，期限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向白馬控股注資之後，韓紫璇先生擁有白馬控股超過 50% 投票權的權益。韓紫璇先生自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期間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且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子勁先生的胞弟。因此，白馬控股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起一直為一名董事的聯繫人，故此屬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指的本公司關連人士。自此以後，本集團與白馬控股進行的所有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指的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已決議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與白馬控股達成框架維護服務協議（「框架維護服務協議」），以取代白馬合營企業與白馬控股之間的維護服務安排。根據框架維護服務協議，白馬控股將通過其分公司向白馬合營企業的公共汽車候車亭提供清潔、維護及相關服務。根據框架維護服務協議，白馬合營企業須於每月的第十日前按月償付白馬合營企業應付白馬控股的維護費用。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白馬合營企業與白馬控股訂立新維護服務協議，以重續框架維護服務協議條款。有關維護服務協議的條款與框架維護服務協議條款大致相同，年期固定為三年，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到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代價的年度上限分別不多於 55,000,000 港元、60,000,000 港元及 65,0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白馬合營企業及白馬控股訂立新維護服務協議，以重續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的維護服務協議條款。新維護服務協議的條款與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的維護服務協議條款大致相同，年期固定為三年，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到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代價的年度上限分別不多於 52,000,000 港元、60,000,000 港元及 66,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白馬合營企業就白馬控股所提供的服務已支付或應付的維護費用為人民幣 45,822,000 元（相等於約 52,119,000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白馬合營企業及白馬控股訂立新維護服務協議，以重續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的維護服務協議條款。新維護服務協議的條款與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的維護服務協議條款大致相同，年期固定為三年，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到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代價的年度上限將分別不高於 60,000,000 港元。

2. 關連交易

二零一五年內，白馬合營企業與Beijing YiHong Media Company Limited (「BYH」) 及一家第三方公司達成若干安排，據此BYH同意充當代理人並代表白馬合營企業向第三方公司租用若干公共汽車候車亭，展示白馬合營企業的宣傳活動廣告，並向白馬合營企業提供廣告展示及其他服務。BYH為白馬傳媒的子公司，亦是本公司的關連方，因為韓紫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子勁先生的胞弟，而韓紫靛先生能夠影響白馬傳媒的管理及日常運作。依董事之見，有關交易乃以與從獨立第三方可得者相似的條款訂立。二零一五年總代價為723,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或二零一七年或二零一八年或二零一九年則無相關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所有持續關連交易：

- (a) 及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乃本集團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均按(i)一般商業條款(參考類似實體作出性質類同的交易)；或(ii)如無足夠可資比較交易以評定該等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按不遜於向或獲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以適用者為準)進行；及
- (c) 均(i)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股東的整體利益；或(ii)(倘並無訂立有關協議)按不遜於向或獲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以適用者為準)訂立。

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聘根據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對過往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實務說明」(Practice Note)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報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交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

核數師函件節錄如下：

基於上述理由，就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a. 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貴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就貴集團提供產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交易在所有主要方面不符合貴集團定價政策。
- c. 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交易在所有主要方面不符合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合約。
- d. 就隨附的持續關連交易清單所載的各持續關連交易總金額而言，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貴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刊發的公告內所披露有關各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每年最高總值。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壽祺

韓子勁

張懷軍

非執行董事：

William Eccleshare

Peter Cosgrove

竺稼

Michael Saunter*

獨立非執行董事：

Christopher Thomas**

王受之

Thomas Manning

Robert Gazzì

替任董事：

鄒南楓 (張懷軍的替任董事)

Adam Tow*** (William Eccleshare 的替任董事)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 87 條及董事會決議案，三分之一董事將輪席退任，惟符合資格者可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及首席執行官）須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按照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規定輪席退任，惟可膺選連任。

* Michael Saunter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資本開支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 Christopher Thomas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而紀文鳳小姐則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 Adam Tow 先生獲委任為 William Eccleshare 先生的替任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五日起生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簡歷載於年報第 23 至 28 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可於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的情況下終止。

除上文所述者外，並無任何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了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報酬則由本公司董事會按董事的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 29 所披露外，年內或於年終並無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當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重大權益。

獲准彌償條款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 166 條，本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須獲本公司以其資產及溢利彌償，以保障有關董事或高級職員免受因為或就行使其職責而產生或招致的一切行動、成本及虧損。此外，董事會為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董事及高級職員保險，保障其行使職責所引起的任何法律責任。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首席執行官或彼等的聯繫人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中，擁有並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通過配偶或 未成年子女 持有	通過 受控法團 持有	信託受益人	總額	
Peter Cosgrove	—	—	—	250,000	250,000	0.05%
韓子勁	—	—	6,600,000	—	6,600,000	1.22%

附註：該250,000股股份乃由Media General Superannuation Fund持有，Cosgrove先生乃唯一受益人。

該6,600,000股股份乃由一家於西薩摩亞海外公司註冊處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戶外媒體有限公司（「OMC」）持有。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韓子勁先生持有Golden Profits Consultant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約94.5%權益，該公司為OMC 100%股份的實益持有人。因此，韓先生於OMC的實際權益為94.5%。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挑選本集團任何員工（「獲選員工」），並向該等獲選員工作出股份獎勵以及現金獎勵（如有）（「獎勵」），並釐定參考獎勵總額（「參考獎勵總額」）以便購買及／或分配獎勵股份。本公司已就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委任獨立受託人（「受託人」）。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授出三份獎勵，該獎勵由合共參考獎勵總額9,600,000港元（用作購買股份）及合共金額4,800,000港元（現金）組成並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被頒予以下三名執行董事。

董事姓名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	
	購買的股份總額	現金獎勵
韓子勁	3,200,000 港元	1,600,000 港元
張弘強*	3,200,000 港元	1,600,000 港元
張懷軍	3,200,000 港元	1,600,000 港元

* 張弘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逝世。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續)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好倉：(續)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已向受託人支付9,600,000港元(即參考獎勵總額)，由本公司資源承擔。受託人其後已將參考獎勵總額用於市場購買最高買賣單位數目之股份，並按照股份獎勵計劃及相關信託契據為相關獲選員工的利益持有有關股份。

該三份獎勵的歸屬視乎授予函訂出的歸屬條件(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表現)是否達成(或獲豁免)而定。實際獎勵股份數目(及股份獎勵計劃所述其相關收入)及將予歸屬的現金獎勵金額，按照本集團在歸屬前的表現而定，可能會有相應扣減。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其中一名獲選員工離世。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取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352,900股獎勵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獎勵股份已經出售。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相關信託契據為以下兩名執行董事持有股份：

執行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韓子勁	352,900
張懷軍	352,90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由於歸屬條件尚未達成，故董事會決議註銷及出售為該兩名執行董事持有的該等股份。

董事持有的本公司購股權權益在第63至66頁另行披露。

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之A類普通股股份好倉：

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 (附註1)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通過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持有	通過受控法團持有	信託受益人	總額	
William Eccleshare	1,059,645	—	—	—	1,059,645	0.23%
Michael Saunter	106,486	—	—	—	106,486	0.02%

1. 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 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公司。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續)

C.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購買 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 之 A 類普通股股份的權利 (附註 2) :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每股 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 股份認購價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行使期	
William Eccleshare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6,976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1.162 美元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15,524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1.162 美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	15,895	二零一一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1.434 美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	15,896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1.434 美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	15,895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1.434 美元
	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	15,897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	1.434 美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5,120	二零一一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4.784 美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5,120	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4.784 美元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5,120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三日	4.784 美元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22,500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	6.094 美元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22,500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	6.094 美元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22,500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	6.094 美元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22,500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一日	6.094 美元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22,500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5.024 美元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22,50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5.024 美元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22,500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5.024 美元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22,500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5.024 美元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	729,927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日	5.110 美元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	729,927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日	5.110 美元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	729,927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三日	5.110 美元

2. 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 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公司。表中列出根據 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 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予以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及下文「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等節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權利，以透過其購買本公司股份獲益，亦無任何該等權利獲行使；且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可在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此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前，本公司實施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作為對本集團業務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的激勵及報酬。舊計劃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生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屆滿，之後並無授出舊計劃的購股權。於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的購股權，可繼續遵照其發行條款行使，而該等購股權最後批次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屆滿。因此，舊計劃下並無未行使購股權。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新計劃隨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修訂。新計劃旨在授權本公司按董事會決定，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子公司的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表揚他們對本集團的貢獻。根據新計劃，董事可酌情向本集團內任何公司的任何僱員、董事或顧問，提呈授予購股權。新計劃由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九日起生效，自當日起有效十年，除非經另行撤銷或修訂。

根據新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若全部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普通股總數，不得超過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10%（不包括根據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不論該等購股權是否已行使、尚未行使、註銷或失效），除非本公司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根據上市規則更新上述 10% 限額。計算上述 10% 限額時，根據新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不計算在內。根據新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若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連同根據本公司及／或其任何子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 30%。若會導致超越 30% 限額，則不得根據新計劃或本公司及／或其任何子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購股權。

倘向任何一名人士授出購股權，導致於最近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名人士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 1%，則不得向該名人士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可根據新計劃或舊計劃條款於購股權行使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行使期間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董事會可就購股權可予行使的期間作出限制。除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授出的購股權外，承授人在行使任何購股權前毋須達致任何表現指標。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授出的購股權（「二零零七年購股權」）不會歸屬，除非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後首三個完整財政年度各年均錄得每股盈利增長平均每年 5%。由於歸屬條件未能達成，故二零零七年購股權確認的購股權開支 20,000,000 港元於二零一零年撥回。

購股權計劃 (續)

董事會釐定根據新計劃及舊計劃認購本公司股份的價格，並知會各承授人。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為準：(i) 股份面值；(ii) 股份於授出日期 (必須為營業日) 於香港聯交所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及 (i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香港聯交所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承授人填妥、簽署及交回有關計劃所述的接納表格，並附上以本公司為收款人的授出代價 1.00 港元，即表示本公司已向合資格參與者 (定義見有關計劃) 授出購股權及獲其接納，以及購股權已經生效。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已根據新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 5,000,000 份購股權。該等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一名替任董事。授出該等購股權的條款載於第 64 至 66 頁。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新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予合共 1,929,000 份購股權。於該 1,929,000 份購股權中，905,000 份購股權授予三名執行董事及一名替任董事。有關授予的詳情載於第 64 至 66 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新計劃所授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合共為 5,283,000 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約 1.0%。若餘下購股權悉數行使，根據本公司現行的資本架構，將導致額外發行 5,283,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未扣除相關股份發行開支的所得款項約為 49,584,170 港元。

根據新計劃，直至最近授出購股權日期止十二個月期間，可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 1%。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過此項限制的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根據新計劃按每份購股權收取 1.00 港元代價授出的購股權如下：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股份價格***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 計劃類別	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期滿	年內沒收	年終	授出購股權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緊接行使 日期前 港元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港元	
董事														
韓子勁	新計劃	333,333	-	-	-	-	333,333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333,333	-	-	-	-	333,333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333,334	-	-	-	-	333,334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333,000	-	-	-	-	333,000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8.99	8.99	-	-	
		1,333,000	-	-	-	-	1,333,000							

購股權計劃 (續)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 計劃類別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本公司股份價格***			
		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期滿	年內沒收	年終	授出購股權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緊接行使 日期前 港元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港元
張弘強†	新計劃	166,666	-	-	(166,666)	-	-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66,666	-	-	(166,666)	-	-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66,668	-	-	(166,668)	-	-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9.54	9.52	-	-
	新計劃	200,000	-	-	(200,000)	-	-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8.99	8.99	-	-
		700,000	-	-	(700,000)	-	-						
張懷軍	新計劃	166,666	-	-	-	-	166,666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66,666	-	-	-	-	166,666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66,668	-	-	-	-	166,668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266,000	-	-	-	-	266,000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8.99	8.99	-	-
		766,000	-	-	-	-	766,000						
鄭南楓	新計劃	100,000	-	-	-	-	100,000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00,000	-	-	-	-	100,000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00,000	-	-	-	-	100,000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06,000	-	-	-	-	106,000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8.99	8.99	-	-
		406,000	-	-	-	-	406,000						
其他 本集團高級 管理人員及 其他僱員	新計劃	666,662	-	-	-	-	666,662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666,662	-	-	-	-	666,662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666,676	-	-	-	-	666,676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9.54	9.52	-	-
	新計劃	778,000	-	-	-	-	778,000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8.99	8.99	-	-
		2,778,000	-	-	-	-	2,778,000						

購股權計劃 (續)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股份價格***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 計劃類別	年初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期滿	年內沒收	年終	授出購股權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港元	緊接行使 日期前 港元	於購股權 行使日期 港元
總數	新計劃	1,433,327	-	-	(166,666)	-	1,266,661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433,327	-	-	(166,666)	-	1,266,661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433,346	-	-	(166,668)	-	1,266,678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	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9.54	9.52	-	-
	新計劃	1,683,000	-	-	(200,000)	-	1,483,000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二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8.99	8.99	-	-
		5,983,000	-	-	(700,000)	-	5,283,000						

*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在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所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價格為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的香港聯交所收市價。於購股權行使日期所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價格為所有獲行使購股權的披露類別之香港聯交所加權平均收市價。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弘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逝世。根據新計劃的規則，其所有未歸屬購股權會自動歸屬，於其身故起計一(1)年內，可由其法定遺產代理人即時悉數行使。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法定遺產代理人並無行使已歸屬購股權，且其所有購股權已經期滿。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挑選本集團任何員工（「獲選員工」），並向該等獲選員工作出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獎勵以及現金獎勵（如有）（「獎勵」），並釐定參考獎勵總額以便購買及／或分配獎勵股份。本公司已就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委任獨立受託人。

股份獎勵計劃目的在於：(i) 挽留並激勵獲選員工；(ii) 使獲選員工的利益與本公司的長遠成功掛鉤；(iii) 為獲選員工提供公平且具競爭力的報酬，及(iv) 推動本公司戰略目標得以達成。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如再作進一步獎勵會導致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頒授的股份數目超過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則董事會不得再作進一步獎勵。一名獲選員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頒授之股份數目最高不得超過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詳情載於第60至61頁。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而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各方在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及購股權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

好倉

名稱	附註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Clear Channel KNR Neth Antilles NV	1	275,789,081	50.91%
International Value Advisers, LLC	2	91,557,380	16.90%
Mittlem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3	38,088,808	7.03%
Amiral Gestion	4	27,358,879	5.05%

附註：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lear Channel KNR Neth Antilles NV為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2. International Value Advisers, LLC已知會聯交所，該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持有本公司91,557,380股股份。
3. Mittlem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已知會聯交所，該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持有本公司38,088,808股股份。根據有關通知，Mittlem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由Master Control, LLC完全控制，Master Control, LLC則由Mittleman Brothers, LLC完全控制，而Mittleman Brothers, LLC由Christopher Philip Mittleman (33.3%)、David Joseph Mittleman (33.3%)及Philip Charles Mittleman (33.3%)共同控制。
4. Amiral Gestion已知會聯交所，該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持有本公司27,358,879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或法團(除了本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所擁有的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外)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予以記錄的權益及淡倉。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通過公開途徑可得到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相等。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時的本公司操守守則。根據向本公司董事進行的特定詢問，本公司確認各董事已於年報所涵蓋的整個會計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要求標準。

重大法律訴訟

除財務報表附註 28 所披露外，就董事會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及針對本集團提出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償。

其他

詳情亦請參閱本年報內「主席報告」、「首席執行官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等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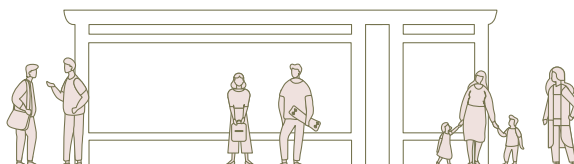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陳壽祺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

獨立 核數師報告書



70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致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4頁至第138頁的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稱為「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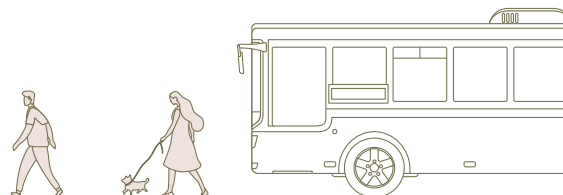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當前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就下文各事項而言,我們在審計過程如何處理該等事項的描述載於相關文本。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所述的責任,其中包括該等事項之相關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進行專門設計的程序,以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是否存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審計程序(包括為處理下文事項所進程序)的結果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賬款及租賃應收款項減值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的16%。釐定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時需管理層作出主觀判斷及假設。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及將使用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於其所有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餘下期限入賬。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已根據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組合。預期信貸虧損包含前瞻性資料。貴集團已進行過往資料分析及識別各債務人及承租人的行業或地理資料，作為影響有關信貸風險並最終影響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經濟變數。

貴集團應收賬款及租賃應收款項之詳情於附註18披露。

經營權及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權及使用權資產為貴集團資產的重要組成部分，價值分別人民幣1,448,000,000元及人民幣2,013,000,000元，分別佔貴集團總資產28%及39%。經營權及使用權資產根據貴集團的業務營運分為不同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貴集團就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實際表現備存管理資料。倘任一現金產生單位出現減值指標，管理層基於具備高度判斷性的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法預測該等資產的可收回程度。此外，使用不同建模技術及假設(例如增長率、預測利潤率、預測經營期、貼現率)可產生不同的減值測試結果。

貴集團經營權及使用權資產之詳情分別於附註15及16披露。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監控信貸監控、債務收回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內部監控措施的設計、實施及成效作出評估。

我們在測試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時，採納以風險為基礎的抽樣方法。我們抽樣評估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將報告中各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合約作出比較而採用合適的賬齡分類。

我們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是否足夠時，會評估管理層用於建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模型的假設是否合理，方法為檢查管理層用於制定判斷時所用的資料，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過往虧損率有否根據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作合適調整、及檢查本財政年度內入賬的實際虧損。

我們的審計程序其中包括評估貴集團的政策及程序，以識別誘發經營權及使用權資產出現潛在減值的事件以及了解管理層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程序。就已出現減值指標的經營權及使用權資產而言，我們會評估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的假設，並透過將假設對照過往預算、管理層的長期策略計劃、過往趨勢、預測期間的行業表現，以證實經營權及使用權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我們亦出動估值專家評估貴集團所使用評估模型之合適性及計算所得的應用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此外，我們已查證貴集團經營權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披露的充足程度。



年度報告書內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書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在我們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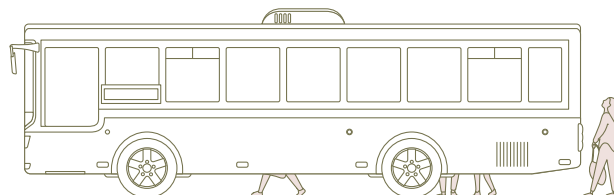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按照《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比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的關注。假若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我們須出具非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負責。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在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曾文元。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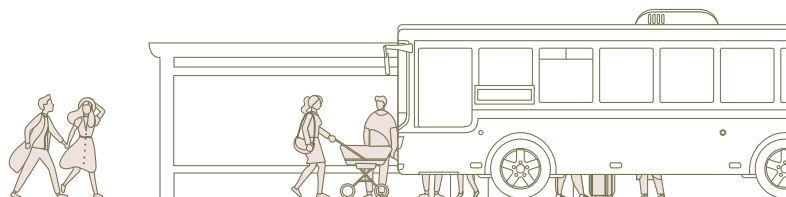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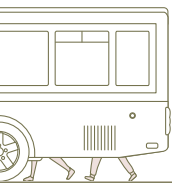


74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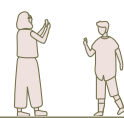
2019 年年報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1,445,850	1,803,664
銷售成本	8	(999,726)	(1,099,479)
毛利		446,124	704,1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9,181	13,86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5,011)	(174,212)
管理費用		(184,902)	(175,19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4,131)	(5,926)
其他費用	7	(19,567)	(1,676)
財務費用	8	(165,022)	–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93,328)	361,039
所得稅抵免/(支出)	11	9,190	(106,681)
本年度(虧損)/溢利		(84,138)	254,358
應佔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		(86,854)	220,813
非控股權益		2,716	33,545
本年度(虧損)/溢利		(84,138)	254,358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人民幣)	13	(0.1606)	0.4084
攤薄(人民幣)	13	(0.1606)	0.4084



綜合 全面收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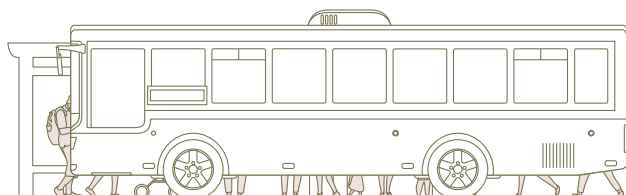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84,138)	254,35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在隨後期間可能重新歸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國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2,312	(2,496)
本年度經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312	(2,496)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81,826)	251,862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84,542)	218,317
非控股權益	2,716	33,545
	(81,826)	251,862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81,960	109,207
經營權	15	1,447,629	1,598,423
使用權資產	16	2,012,557	–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21,821	93,822
遞延稅項資產	21	103,145	62,469
非流動資產總值		3,867,112	1,863,921
流動資產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	18	808,222	862,6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168,154	235,938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20	6,000	5,79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	266,988	473,508
流動資產總值		1,249,364	1,577,85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03,935	697,302
遞延收入		11,024	13,011
應付稅項		117,255	206,472
流動租賃負債	16	416,960	–
流動負債總值		949,174	916,785
流動資產淨值		300,190	661,06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167,302	2,524,98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1	10,375	10,536
非流動租賃負債	16	1,827,891	–
非流動負債總值		1,838,266	10,536
資產淨值		2,329,036	2,514,453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56,945	56,945
儲備	26	2,146,342	2,310,204
		2,203,287	2,367,149
非控股權益		125,749	147,304
權益總額		2,329,036	2,514,453

韓子勁
董事

張懷軍
董事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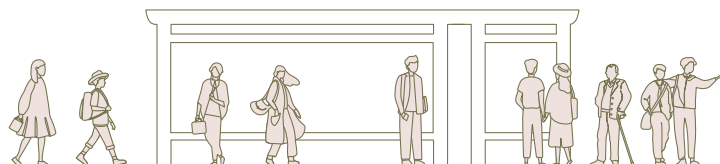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變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持有 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6,945	749,213	10,749	140,735	248,531	(2,309)	1,791	(8,165)	1,023,646	2,221,136	113,759	2,334,895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220,813	220,813	33,545	254,358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一有關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2,496)	-	-	-	(2,496)	-	(2,496)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2,496)	-	-	220,813	218,317	33,545	251,862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	-	-	3,777	-	-	-	-	-	-	3,777	-	3,777
於沒收購股權後撥回未歸屬購股權儲備	-	-	(1,542)	-	-	-	-	-	-	(1,542)	-	(1,542)
因加快歸屬而確認購股權開支	-	-	562	-	-	-	-	-	-	562	-	562
確認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	-	-	-	-	-	822	-	-	822	-	822
於沒收股份獎勵後撥回未歸屬股份 獎勵儲備	-	-	-	-	-	-	(649)	-	-	(649)	-	(649)
已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	-	(75,274)	-	-	-	-	-	(75,274)	-	(75,27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945	749,213*	13,546*	65,461*	248,531*	(4,805)*	1,964*	(8,165)*	1,244,459*	2,367,149	147,304	2,514,45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6,945	749,213	13,546	65,461	248,531	(4,805)	1,964	(8,165)	1,244,459	2,367,149	147,304	2,514,453
本年度(虧損)/溢利	-	-	-	-	-	-	-	-	(86,854)	(86,854)	2,716	(84,13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一有關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2,312	-	-	-	2,312	-	2,312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2,312	-	-	(86,854)	(84,542)	2,716	(81,826)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	-	-	2,395	-	-	-	-	-	-	2,395	-	2,395
銷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	(1,352)	-	-	-	-	-	2,722	-	1,370	-	1,370
股份獎勵計劃失效時撥回股份獎勵計劃 開支	-	-	-	-	-	-	(1,964)	-	-	(1,964)	-	(1,964)
由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抵銷應付一間附屬 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24,271)	(24,271)
已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	(81,121)	(81,121)	-	(81,12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945	747,861*	15,941*	65,461*	248,531*	(2,493)*	-*	(5,443)*	1,076,484*	2,203,287	125,749	2,329,036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儲備人民幣2,146,34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310,204,000元)。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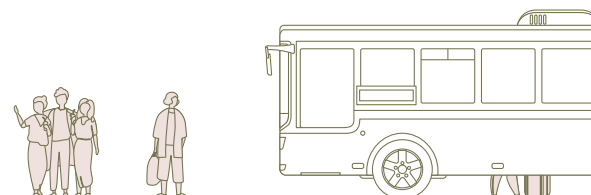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			
除稅前(虧損)/溢利		(93,328)	361,039
調整：			
財務費用	8	165,022	—
利息收入	8	(4,944)	(4,4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	8	58	(125)
出售經營權虧損	8	17,593	1,80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8	14,942	15,167
經營權攤銷	8	335,669	349,633
公共汽車候車亭使用權資產攤銷	8	355,271	—
物業使用權資產攤銷	8	36,119	—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8	24,334	7,8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8	21,619	—
確認長期預付款項	8	—	2,951
租賃變更/重新計量收益	8	(3,270)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8	1,916	(3,249)
(撥回)/確認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8	(1,964)	173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8	2,395	2,797
		871,432	733,670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7,999)	(1,803)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0,057	(62,2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313	(65,593)
從挪用資金事件收回款項		—	24,7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增加		(125,949)	17,920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1,987)	9,682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206)	11,995
		745,661	668,384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		(120,864)	(94,778)
已付所得稅			
		624,797	573,606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包括在建工程)		(6,193)	(8,2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89	126
出售經營權所得款項		48	479
購買經營權		(334,215)	(357,857)
已收利息		5,972	2,506
		(334,299)	(362,995)

綜合現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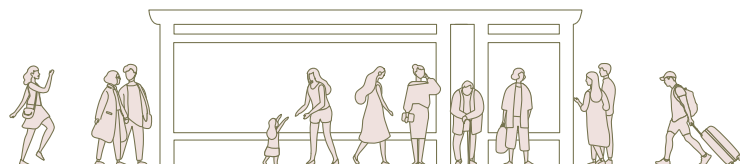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			
租賃付款本金及利息部份	16	(417,661)	—
已付股東股息		(81,121)	(75,274)
出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所得款項		1,522	—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497,260)	(75,27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3,508	337,423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42	748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6,988	473,50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6,988	473,508

財務報表 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年報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有關本公司子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下文。子公司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在美利堅合眾國註冊成立的Clear Channel Outdoor Holdings, Inc.。

有關子公司的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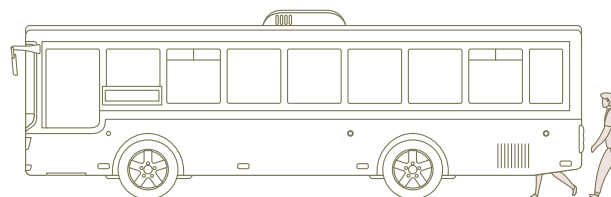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業務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國戶外媒體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34,465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中國戶外媒體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戶外媒體(香港)」)	香港	普通股1,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海南白馬廣告媒體投資有限公司 (「白馬合營企業」)	中國 [#]	60,000,000美元/ 60,000,000美元	-	80	經營戶外廣告業務

[#] 就此財務報表而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並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白馬合營企業乃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四日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合營企業，經營期為30年。二零零一年四月四日，白馬合營企業將其法定架構由中外合資合營企業變更為中外合作合營企業。同時，白馬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由100,000,000港元增至60,000,000美元。海南白馬廣告有限公司(「海南白馬」)及中國戶外媒體(香港)分別持有白馬合營企業之20%及80%權益。

根據中國戶外媒體(香港)與海南白馬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日訂立的協議，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包括首尾兩年)，中國戶外媒體(香港)可享有白馬合營企業除稅後溢利90%。根據中國戶外媒體(香港)與海南白馬隨後訂立的協議，中國戶外媒體(香港)有權獲取白馬合營企業90%除稅後溢利的年期延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代價為250,000港元，須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包括首尾兩年)每年向海南白馬支付。協議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重續，條款與先前協議大致相同，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內有效。最新協議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重續，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內有效。



2.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透過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被投資方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在被投資方之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之控制權（即現時賦予本集團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之能力）。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之被投資方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及大半，則評估本公司對被投資方是否擁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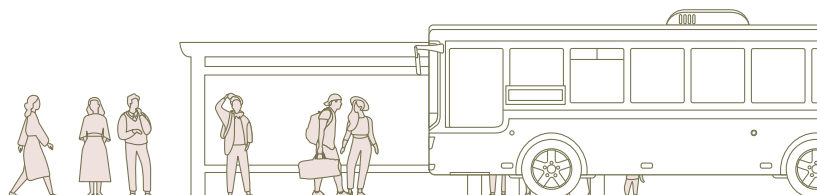
- (a) 與該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擁有人之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所享有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於相同申報期間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子公司的業績乃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至上述控制權終止之日止。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每個成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亦然。與本集團成員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若各項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控制權三項要素之一或以上有所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有控制權。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作為一項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子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之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iii)因而於損益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假設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須採用之相同基準，在適當之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具負債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租賃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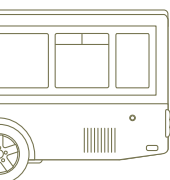
除下文所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應用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在單一資產負債表模式中入賬所有租賃，以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若干確認豁免情況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的出租人會計法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的會計法相比並無重大變動。出租人將繼續利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似的分類原則將所有租賃分類，並會區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無對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租賃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使用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該方法，該準則已獲追溯應用，而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作為對保留溢利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期初結餘的調整。二零一八年的比較資料並無獲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有關詮釋呈報。由於本集團就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經營租賃以租賃負債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並以過渡日期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調整，因此對保留溢利並無影響。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以及擁有指示使用可識別資產的權利時，即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應用過渡性的實際權宜辦法以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先前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為租賃之合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確定為租賃的合約不會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續)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個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物業項目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租賃是否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採用單一方法確認及計量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的兩項選擇性豁免除外。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攤銷(及減值，如有)及尚未償還租賃負債之應計利息(為財務費用)，而非於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租期內按直線法於經營租賃項下確認租金開支。

過渡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遞增借款利率貼現後予以確認。

使用權資產根據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就與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作出調整。所有該等資產於該日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就任何減值作出評估。本集團選擇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使用權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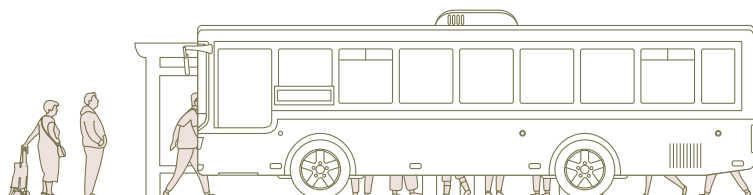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使用以下選擇性實際權宜辦法：

- 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年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2,420,2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47,087)
資產總值增加	2,373,212
負債	
流動租賃負債增加	386,319
非流動租賃負債增加	2,149,0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162,206)
負債總值增加	2,373,212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續)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續)

過渡影響 (續)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3,915,183
減：與短期租約及剩餘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完結的租約有關的承擔	(12,895)
加：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的可選擇延長期付款	21,172
	3,923,460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7.18%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已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2,535,418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2,535,418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本財務報表內，本集團並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重大之定義 ¹
第8號修訂本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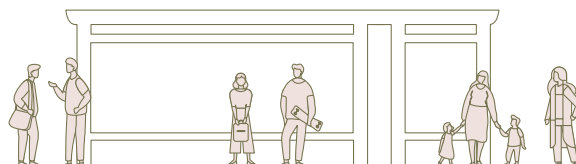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業務定義進行了澄清並提供額外指引。該項修訂澄清，倘一組整合的活動和資產要構成業務，其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和一項實質性過程，並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業務可以不具備所有創造產出所需的投入和過程。該修訂刪除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購買業務並能持續產生產出的評估，轉而重點關注所取得的投入和所取得的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該修訂縮小了產出的定義範圍，重點關注向顧客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益或其他日常活動收入。此外，該修訂為企業評估所取得的過程是否為實質性過程提供指引並引入可選的公平值集中度測試，以允許對所取得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不構成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前瞻性採納該等修訂。由於該等修訂前瞻性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發生之交易或其他事件，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該等修訂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申報之影響。該等修訂提供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之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之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之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該等修訂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之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前瞻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訂明重大的新定義。新定義規定，倘合理預期省略、錯誤陳述或含糊表達信息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此信息屬重大。該等修訂澄清重大性將取決於信息的性質或重要性。倘合理預期信息的錯誤陳述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屬重大。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前瞻性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在有序交易中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時出售資產時會收取或轉讓負債時會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會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上進行的假設，如無主要市場，則假設對該資產或負債而言最為有利的市場。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可為本集團使用。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利用市場參與者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採取的假設計量，假定市場參與者會以最合乎其經濟利益的方式行事。

本集團使用合乎情況的估價技巧，且可取得足夠的公平值計量數據以應用該技巧，盡可能使用最多相關可觀測輸入資料及減少使用不可觀測輸入資料。

所有財務報表中有計量或披露其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會在公平值等級架構中分類（如下文所述），分類時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有重大影響的最低程度輸入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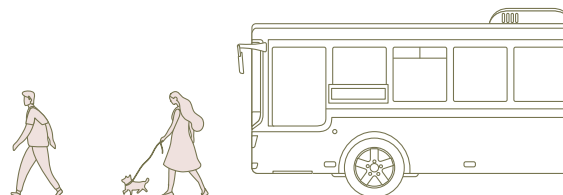
- 第一級 — 公平值計量乃從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未調整價格得出
- 第二級 — 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對公平值有重大影響之最低程度輸入資料均可直接或間接被觀察之估值方法得出
- 第三級 — 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對公平值有重大影響之最低程度輸入資料屬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得出

至於財務報表中反覆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會透過在每個報告期末時評估分類（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有重大影響的最低程度輸入資料）釐定等級架構的不同級別間有否轉移。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若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為一項資產（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進行每年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的可回收金額。除非某類資產產生之現金流入並非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多組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否則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可回收金額時，減值虧損方予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是以除稅前之折現率折現預計未來之現金流量的現值，而該折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所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內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每屆報告日期會評定是否有跡象顯示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倘出現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回收金額。除非用以釐定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否則之前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商譽除外）不予撥回，惟若撥回，撥回金額亦不得超過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所產生期間的損益表入賬。

關連人士

任何一方如屬以下情況，即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a) 該方為以下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一家實體且屬以下任何情況：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終止僱用後福利計劃，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
- (vi) 該實體受 (a) 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 (a)(i) 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屬其中一部份之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令該項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運送至其預期使用位置的任何直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修理與維護費用等，一般均會計入該等支出產生期間的損益表內。倘確認條件已獲達成，則將主要檢查支出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須定期大幅重置，本集團確認該等部分為具備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作出相關折舊。

折舊乃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就此而言，主要折舊年率如下：

租賃樓宇裝修	20%
傢俬及設備	20%至33 $\frac{1}{3}$ %
運輸設備	20%至33 $\frac{1}{3}$ %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最少於每個財政年度年結時複議一次，在適當情況下加以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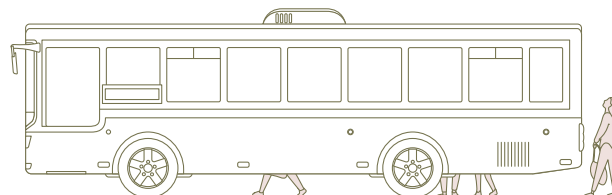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任何初步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則取消確認。於資產取消確認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會折舊的在建公共汽車候車亭。該成本包括建設期間之直接建設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可供使用後重新分類至經營權。

經營權

經營權乃指收購中國公共汽車候車亭擺放廣告之經營權的成本。經營權按其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按介乎5至15年的經營權有效期及公共汽車候車亭使用期限(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及按個別基準計算。

此外，當本集團能證明日後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成本能可靠地計算時，建設公共汽車候車亭所產生的開支方會予以資本化。資本化建設成本按其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租約 (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 (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在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的合約開始時或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與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 (如租賃物業的物業管理服務) 作為一項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 (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 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於租期或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 (以較短者為準) 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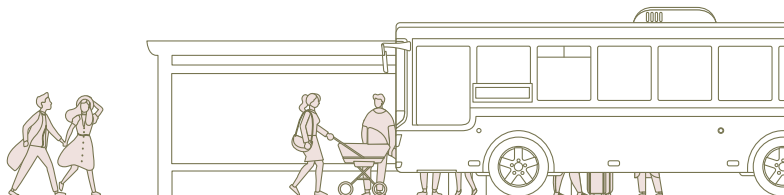
倘租賃資產之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乃使用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以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 (含實質定額款項) 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賃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 (即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 (例如用於釐定相關租賃款項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付款發生變化) 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 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計入流動租賃負債及非流動租賃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租約 (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物業之短期租賃 (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認為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及手提電腦租賃。

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租約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適用)

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然由出租人擁有的租約列為經營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之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賃應收之租金則按租賃期限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若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約應支付的租金 (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 於租期按直線法於損益表扣除。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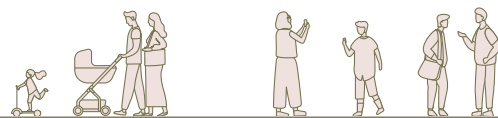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的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 (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應收賬項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 的現金流量。產生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並以其計量，不論其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以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之金融資產乃於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中持有。

所有一般買賣之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 (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 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其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在適用情況下，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主要在下列情況將取消確認 (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刪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一項「通過」安排承擔不得嚴重拖延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的責任；且本集團 (a) 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 (b) 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如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通過安排，則其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按其持續涉及資產之程度繼續確認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可反映本集團已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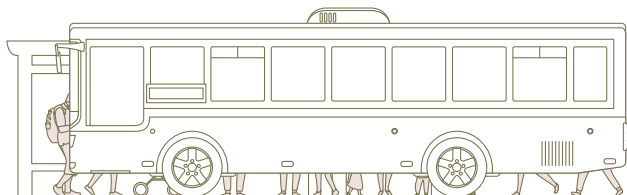
以擔保形式持續參與被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 (以較低者為準) 計算。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式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未來 12 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計提撥備。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一般方式 (續)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於評估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並會考慮無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倘合約已逾期還款90天，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撤銷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應以一般方法減值及根據以下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階段分類，惟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須應用以下詳述之簡化方法除外。

- | | | |
|------|---|--|
| 第一階段 | —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有顯著上升的金融工具及該等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虧損減值的金融工具 |
| 第二階段 | —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上升惟未作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之金融工具及該等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虧損減值的金融工具 |
| 第三階段 | — | 於報告日期已作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惟不是已購買或源頭信貸減值) 及該等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虧損減值的金融資產 |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未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溯信貸風險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設立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應付款項或於實際對沖時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視情況而定)。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倘屬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方予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其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

初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會按成本列示。倘終止確認負債，則盈虧將按實際利率透過攤銷過程在損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其他費用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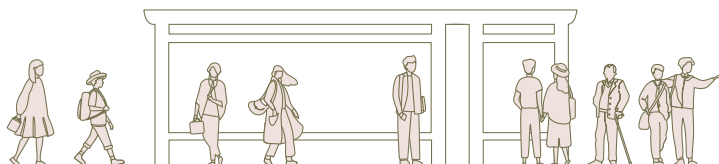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的責任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即取消確認。

若一項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款人貸出另一項條款存在重大分別的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時，取代或修訂應被視為取消確認原有負債，改為確認新負債，兩者的賬面值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

金融工具抵銷

當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之現時可執行法定權利，且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相互抵銷，並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由本公司重新購入及持有之本身權益工具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乃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本集團就本身權益工具之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概無於損益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賬面值與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權益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高流通性短期投資 (即可隨時兌換為定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期限一般為三個月較短的投資)，減去須於催繳時立刻償還並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操作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撥備

凡因過去事件而產生現有責任 (不論法律上或推論的責任)，以致未來可能需要付出資源履行該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地估計，即應確認撥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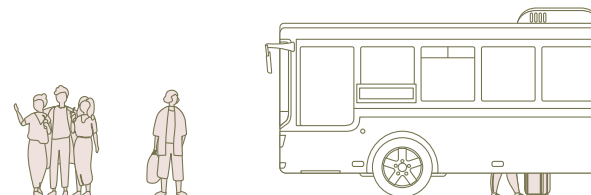
若折讓影響重大，確認的撥備金額應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間末的現值。若折讓現值隨時間而增加，增加金額在損益表中列為「財務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表以外確認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表以外的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須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間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的稅率 (及稅法)，以及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的詮釋及慣例計量。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報告期間末的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準及該等項目就財務申報的賬面值之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一切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

- 因初次確認商譽或一項交易（非為商業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於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不構成影響的遞延稅項負債除外；及
- 有關於子公司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除外（倘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受控制，而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的將來應不會撥回）。

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與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結轉，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在應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對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以及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可予動用的情況下確認，惟：

- 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由初次確認一項交易（非為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於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不構成影響除外；及
- 有關於子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只限於暫時性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及應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扣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間末檢討，並扣減至應不會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可動用時為止。未被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間末重新評估，如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時，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還期間的稅率衡量，根據於報告期間末已執行或實際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法定行使權可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相互抵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該等實體有意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清償即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即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地確定將會收取補助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成本支銷的期間內系統性地對應其擬補助的成本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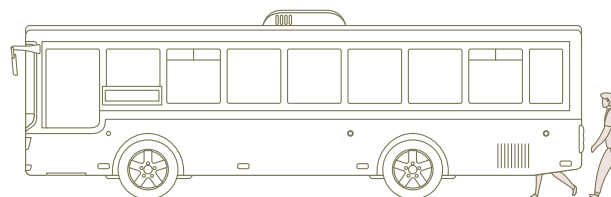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乃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該金額能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於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交換時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得到解決時，確認的累積收益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益回撥。

當合約中包含融資成分，該融資成分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商品或服務轉讓融資的重大利益時，收益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使用貼現率折現，該貼現率將反映在本集團與客戶在合同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當合約中包含融資部分，該融資部分為在本集團提供了一年以上的重大財務利益時，合約項下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息法在合約負債上加算的利息。就客戶付款至轉讓承諾商品或者服務的期限為一年或者更短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中實際權宜之計，不會對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已按時間比例於租賃期間獲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收入確認 (續)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以應計方式用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的估計年內(如適用則用較短時期)的未來估計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獲確立時確認。乃指有關股息的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股息能可靠地計算。

遞延收入

超逾本年度應佔收入的累積記賬金額列作遞延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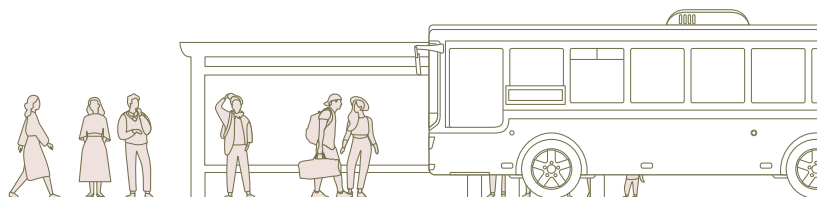
以股份支付的款額

本公司實施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與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款額的方式收取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權工具的代價(「以股權支付的交易」)。

向僱員授出以股權支付的交易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計量。購股權計劃的公平值根據柏力克 — 舒爾斯定價模式確定。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股份之公平值按授出日期董事會批准的特定金額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3 及 24。

以股權支付的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的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每屆報告期間末確認的以股權支付的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的變動。

釐定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績效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賦予股本工具數目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績效條件反映於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值。獎勵之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服務要求)視作非賦予條件。非賦予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平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績效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以股份支付的款額 (續)

倘獎勵因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未獲達成而最終未有歸屬，則不會確認任何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只要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該等交易視為歸屬而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

倘若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的條款有所變更及購股權原有條款已達成，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的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款額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被註銷，應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購股權開支應立刻確認，當中包括本集團或僱員未達成其可控制非歸屬條件的任何購股權。然而，若授予新購股權代替已註銷的購股權，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購股權，則已註銷的購股權及新購股權均應視為原購股權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僱員實施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酬某一個百分比作出，並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計入損益表。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一獨立基金管理。本集團所作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本集團所作的僱主自願性供款則除外。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倘僱員在可全數享有供款前離職，則該等僱主自願性供款將退還本集團。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子公司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子公司須將其薪金成本的某一個百分比作為中央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供款於應付時於損益表扣除。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股息

末期及特別股息將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以宣派中期股息，故同時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因此，當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時，中期股息隨即被確認為一項負債。

外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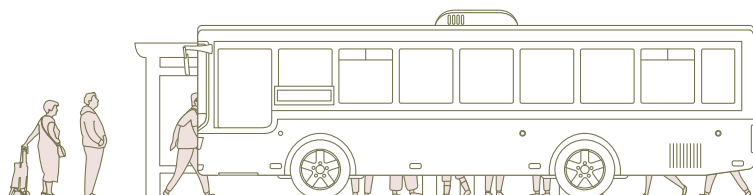
本集團主要子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但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呈報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內的實體各自釐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實體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的有關功能貨幣的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為計價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間末的匯率換算。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已確認的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為了確定涉及預付代價終止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於初始確認時的匯率，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因支付或收到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日期。倘於確認相關項目之前有多個付款或收據，則應以這種方式確定每筆預付代價付款或收據的交易日期。

本公司及若干子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於報告期間末，有關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間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其損益表則按本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會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在權益中獨立累計。出售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的營運時，就該項外國業務的其他全面收益的組成部份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於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時，本公司及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的若干子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本公司及該等子公司整年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4. 重大會計判斷與估計

本集團編製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與假設，對收入、開支、資產與負債及隨之而來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均有影響。基於這些假設與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得結果可能會導致需要對未來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的不確定性

於報告期間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和其他不明朗的關鍵估計資料來源敘述如下，其中附帶極高風險，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需作重大調整。

經營權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評估經營權是否存在減值跡象。經營權於出現其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眼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存在減值，有關減值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經營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眼面值為人民幣1,447,62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598,423,000元）。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如客戶類型及評級）的不同客戶分部組合逾期日數釐定。撥備矩陣初步基於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而釐定。本集團將調整矩陣，藉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對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預測經濟環境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連性進行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變化及預測經濟環境相當敏感。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預測經濟環境亦未必能代表客戶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已於財務報表附註18披露。本集團於各年度末重新評估撥備。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為人民幣93,19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2,005,000元）。

租賃 — 估算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該附屬公司個別的信貸評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4. 重大會計判斷與估計 (續)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亦作出下列判斷，其對財務報表的已確認金額影響至為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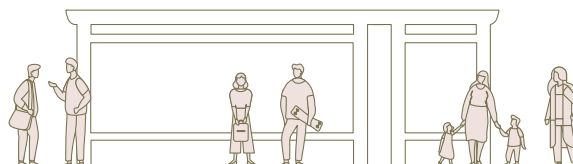
分派股息所產生的預扣稅

本集團釐定是否需要根據相關稅務管轄權為中國子公司分派股息撥備預扣稅時，需就派息時間作出判斷；若本集團認為中國子公司於可見將來有可能作出利潤分派，則會就其利潤撥備預扣稅。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 21。

5. 經營分部資料

戶外廣告業務是本集團唯一主要呈報的經營業務分部，其中包括於街道設施展示廣告。因此概無其他業務分部資料可予提供。

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部時，收入及業績按客戶所在地點歸類，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點歸類。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市場均位於中國境內，故並無其他地區分部資料可予提供。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戶外廣告位銷售收入*	1,423,659	—
電子站牌銷售收入**	8,530	10,122
佣金收入***	1,224	1,621
	1,433,413	11,743
租金收入：		
戶外廣告位租金收入	12,437	1,791,921
	1,445,850	1,803,664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4,944	4,412
政府補助	10,967	6,206
	15,911	10,618
收益		
匯兌收益	—	3,249
租賃變更／重新計量收益	3,270	—
	19,181	13,867

* 戶外廣告位銷售收入

戶外廣告位銷售收入指戶外廣告位產生的廣告收入。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不時確認，付款一般於交付服務起計90至180天內到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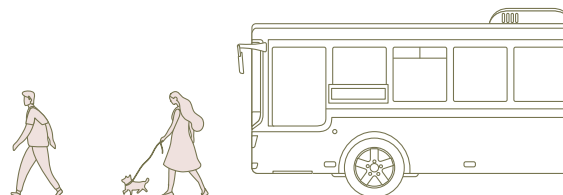
** 電子站牌銷售收入

電子站牌銷售收入指南京電子站牌產生的廣告收入。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不時確認，付款一般於交付服務起計90至180天內到期。

*** 佣金收入

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溢利分攤安排，在哈爾濱經營若干公共汽車候車亭。本集團作為代理人，履約責任是為獨立第三方作出安排，以向客戶提供服務。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不時確認，付款一般於交付服務起計90至180天內到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為零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894,000元)。



7. 其他開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	1,916	—
出售經營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17,651	1,676
	19,567	1,676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服務成本	266,864	262,709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租賃付款	15,187	—
公共汽車候車亭的服務費	26,735	487,137
經營權攤銷	335,669	349,633
公共汽車候車亭使用權資產攤銷	355,271	—
銷售成本	999,726	1,099,479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4,334	7,8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1,619	—
已收回壞賬	(203)	(1,969)
核數師酬金	5,239	4,52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4,942	15,167
出售經營權虧損	17,593	1,8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58	(125)
租賃變更/重新計量收益	3,270	—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經營場所租賃付款	3,126	—
樓宇物業管理費用	6,042	39,495
經營場所使用權資產攤銷	36,119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首席執行官之酬金)：		
工資與薪金	147,444	155,306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2,395	2,797
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1,964)	17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8,071	18,417
	165,946	176,693
因挪用資金事件及相關調查產生的額外專業費用	6,605	29,141
外匯虧損/(收益)	1,916	(3,249)
財務費用 — 租賃負債利息	165,022	—
利息收入	(4,944)	(4,412)



9.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年內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5,202	4,727
其他薪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2,328	15,504
績效花紅	622	152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1,137	2,328
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1,964)	17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8	137
	12,261	18,294
	17,463	23,021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條件尚未達成且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已告失效。本集團已回撥過往年度確認的開支人民幣1,964,000元。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若干董事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購股權的公平值在歸屬期間確認在損益表中，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予日確定，而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計入的金額載列於上述董事的薪酬披露內。

二零一七年，三名董事獲授股份獎勵，該獎勵由參考獎勵總額合共9,600,000港元(用作購買股份)及合共金額4,800,000港元(現金)組成並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頒授，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其公平值在歸屬期間列為開支，並載列於上述董事的薪酬披露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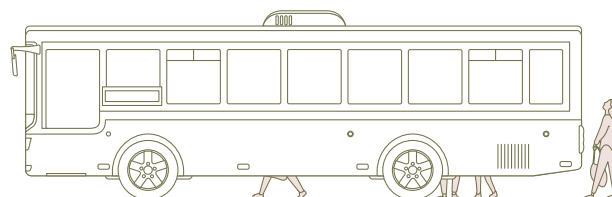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已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Robert Gazzi 先生	1,181	1,317
紀文鳳小姐	152	169
王受之先生	220	169
Thomas Manning 先生	353	253
Christopher Thomas 先生	71	—
	1,977	1,90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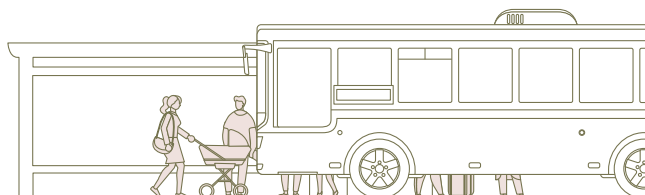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9.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替任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權支付的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 計劃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執行董事：							
陳壽祺先生	340	1,603	463	—	—	16	2,422
韓子勁先生	736	5,122	—	579	(982)	16	5,471
張懷軍先生	993	3,298	—	379	(982)	97	3,785
	2,069	10,023	463	958	(1,964)	129	11,678
非執行董事：							
William Ecclesshare 先生	353	—	—	—	—	—	353
Peter Cosgrove 先生	396	441	—	—	—	—	837
Michael Saunter 先生*	187	—	—	—	—	—	187
竺稼先生	220	—	—	—	—	—	220
	1,156	441	—	—	—	—	1,597
替任董事：							
鄭南楓先生	—	1,864	159	179	—	9	2,211
	3,225	12,328	622	1,137	(1,964)	138	15,486

* Michael Saunter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9.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 (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替任董事 (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績效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權支付的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 計劃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執行董事：							
陳壽祺先生	310	1,463	-	-	-	15	1,788
韓子勁先生	671	4,842	-	803	411	15	6,742
張懷軍先生	906	3,062	-	488	411	95	4,962
張弘強先生*	169	3,751	-	791	(649)	4	4,066
	2,056	13,118	-	2,082	173	129	17,558
非執行董事：							
William Eccleshare 先生	169	-	-	-	-	-	169
Peter Cosgrove 先生	287	422	-	-	-	-	709
Cormac O'Shea 先生**	138	-	-	-	-	-	138
竺稼先生	169	-	-	-	-	-	169
	763	422	-	-	-	-	1,185
替任董事：							
鄭南楓先生	-	1,964	152	246	-	8	2,370
	2,819	15,504	152	2,328	173	137	21,113

*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弘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離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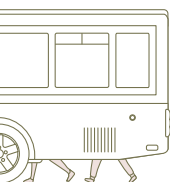
** Cormac O'Shea 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於年內，已派付予兩位董事績效花紅人民幣 622,000 元 (二零一八年：人民幣 152,000 元)。概無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於年內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二零一八年：無)。此外，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作為招攬其加入或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金或離職補償金 (二零一八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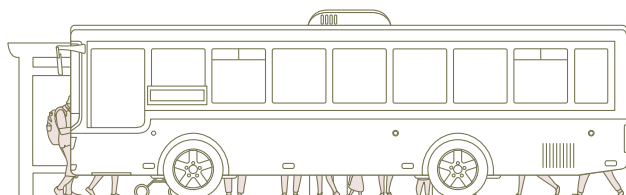
10. 五位最高薪僱員

於年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位(二零一八年：三位)董事，有關彼等的薪酬詳情已載於上文附註9。餘下兩位(二零一八年：兩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年內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與實物利益	5,145	2,250
績效花紅	1,052	3,590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119	255
退休金計劃供款	32	177
	6,348	6,272

屬下列薪酬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1
	2	2



11. 所得稅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香港子公司於香港進行業務，並須按稅率 16.5% (二零一八年：16.5%) 繳納香港利得稅。然而，由於報告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於中國內地營運的子公司須按應課稅溢利的 25% 繳納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 — 香港利得稅	—	—
本期間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4,002	134,480
遞延稅項	(33,192)	(27,799)
本年度稅項 (抵免) / 開支總額	(9,190)	106,681

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註冊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 (虧損) / 溢利的稅項支出與以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 (虧損) / 溢利	(93,328)		361,039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3,332)	25.0	90,260	25.0
若干子公司不同適用稅率之影響	2,449	(2.6)	2,483	0.7
毋須繳付稅項的收入	(81)	0.1	(61)	0.0
不可扣減稅項的開支	7,043	(7.5)	9,016	2.5
本集團於中國子公司的 可分派溢利的預扣稅之影響	7,484	(8.0)	4,983	1.3
其他	(2,753)	2.9	—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 (抵免) / 開支	(9,190)	9.9	106,681	29.5



12. 股息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零 (二零一八年：零)	—	—
擬派末期 — 每股普通股零 (二零一八年：17港仙)	—	78,837
	—	78,83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決議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付任何股息 (二零一八年：每股普通股17港仙)。

13.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 (虧損) / 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 / 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度虧損人民幣86,854,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人民幣220,813,000元) 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減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之加權平均數540,766,755股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40,641,800股) 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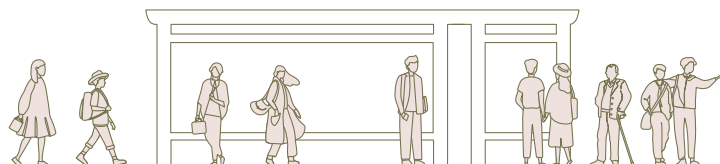
概無就攤薄而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 / 盈利作出調整，因為購股權的影響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 / 盈利有反攤薄效應，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 盈利的計算乃根據：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 (虧損) / 盈利所採用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 (虧損) / 溢利	(86,854)	220,813
	股份數目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 (虧損) / 盈利所採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40,766,755	540,641,800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
股份獎勵	—	—
	540,766,755	540,641,80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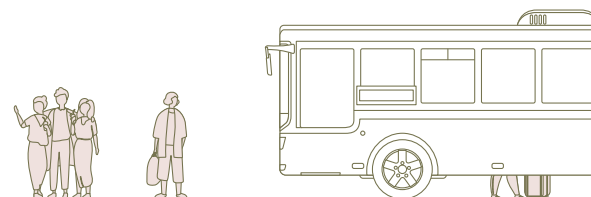
2019 年年報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用樓宇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60,164	18,559	35,995	74,368	189,086
累積折舊	(43,808)	(11,497)	(24,574)	–	(79,879)
賬面淨值	16,356	7,062	11,421	74,368	109,20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	16,356	7,062	11,421	74,368	109,207
添置	71	2,066	3,985	143,350	149,472
出售	–	(56)	(91)	–	(147)
年內折舊撥備	(7,799)	(3,296)	(3,847)	–	(14,942)
匯兌調整	–	–	–	–	–
轉撥至經營權 (附註 15)	–	–	–	(61,630)	(61,63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	8,628	5,776	11,468	156,088	181,96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0,254	18,883	36,966	156,088	272,191
累積折舊	(51,626)	(13,107)	(25,498)	–	(90,231)
賬面淨值	8,628	5,776	11,468	156,088	181,96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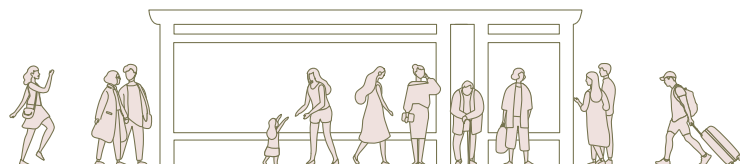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租用樓宇裝修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58,130	17,217	35,428	—	110,775
累積折舊	(35,898)	(9,604)	(23,519)	—	(69,021)
賬面淨值	22,232	7,613	11,909	—	41,75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	22,232	7,613	11,909	—	41,754
添置	1,977	2,527	3,745	162,002	170,251
出售	—	(1)	—	—	(1)
年內折舊撥備	(7,854)	(3,080)	(4,233)	—	(15,167)
匯兌調整	1	3	—	—	4
轉撥至經營權 (附註 15)	—	—	—	(87,634)	(87,63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	16,356	7,062	11,421	74,368	109,20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0,164	18,559	35,995	74,368	189,086
累積折舊	(43,808)	(11,497)	(24,574)	—	(79,879)
賬面淨值	16,356	7,062	11,421	74,368	109,207

III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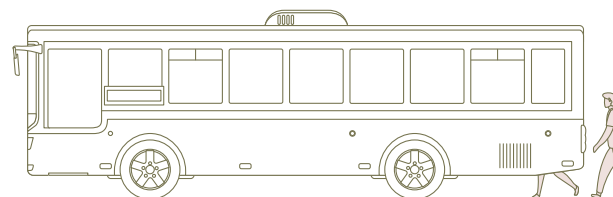
15. 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積攤銷及減值	1,598,423
添置	140,886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4)	61,630
出售、減值、撇銷及撇減	(17,641)
年內攤銷	(335,66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7,62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779,339
累積攤銷及減值	(3,331,710)
賬面淨值	1,447,629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積攤銷及減值	1,657,662
添置	235,040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4)	87,634
出售、減值、撇銷及撇減	(32,280)
年內攤銷	(349,63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8,42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690,170
累積攤銷及減值	(3,091,747)
賬面淨值	1,598,423

附註：

本集團所有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均由對公共汽車候車亭的建設和管理擁有控制權的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授權的機構授出。根據經營權，本集團對公共汽車候車亭承擔建設及持續維護責任，並每年向地方政府機關授權的機構支付定額費用。所得的回報為在經營權期間內，本集團擁有出售這些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的獨家權利。

本集團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合約的初始年期由五年至二十年不等。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目前持有經營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年期超過七年。在續約權利方面，本集團持有的經營權中約43%（按本集團獲授公共汽車候車亭總數計算）在本集團提供的條款不遜於競爭對手標書所提供條款的情況下，賦予本集團優先續約權。



16.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多個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物業的租賃合約。公共汽車候車亭的租賃期一般介乎2至18年，而物業租期一般介乎2至7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將租賃資產轉讓及分租予本集團以外任何人士。

(a) 使用權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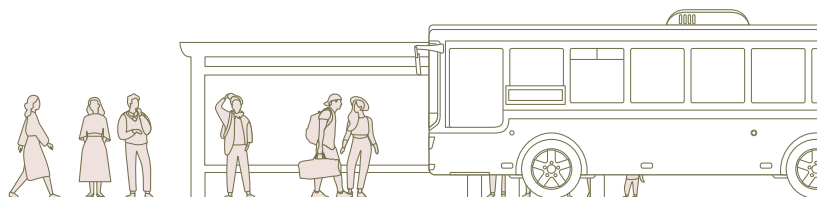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公共汽車候車亭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223,096	197,203	2,420,299
添置	—	17,506	17,506
攤銷開支	(355,271)	(36,119)	(391,390)
變更／重新計量	(22,232)	(11,626)	(33,85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45,593	166,964	2,012,557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賬面值	2,535,418
新租賃	17,506
年內確認累計利息	165,022
變更／重新計量	(41,888)
付款	(417,661)
按照原租賃條款扣減	(13,54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	2,244,851
分析為：	
流動部份	416,960
非流動部份	1,827,891



16.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65,022
使用權資產攤銷開支	391,390
與短期租賃及餘下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 之前結束的其他租賃有關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及開支)	18,313
租賃變更／重新計量收益	3,270
按照原租賃條款扣減	(13,546)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564,449

(d)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18,313
融資活動內	417,661
	435,974

與尚未開始的租賃有關的未來現金流出於財務報表附註 27 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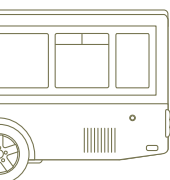
17.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若干獨立第三方存放金額為人民幣 75,870,000 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70,261,000 元) 的長期預付款項及按金，旨在延長及重續本集團於中國若干公共汽車候車亭的經營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亦包括金額為人民幣 21,986,000 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968,000 元) 的公共汽車候車亭預付服務費付款的非流動部分及長期租約按金人民幣 23,965,000 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2,593,000 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

18.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	901,419	934,618
減值	(93,197)	(72,005)
	808,222	862,613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繳款項外，本集團主要按掛賬方式與客戶交易，而掛賬期一般為90日，如屬主要客戶最多可延長至180日。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欠款。本集團的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涉及諸多不同客戶，且不計利息。

本集團的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包括本集團關連人士海南白馬傳媒廣告有限公司（「白馬傳媒」）及白馬（上海）投資有限公司（「白馬上海投資」）結欠款項人民幣248,27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7,479,000元）。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的賬齡（按確認收益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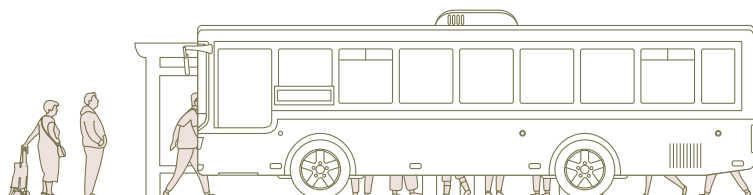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594,122	772,742
6至12個月	202,534	85,392
1至1.5年	10,034	4,280
1.5至2年	1,532	199
超過2年	—	—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總額淨值	808,222	862,613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72,005	64,386
減值虧損* (附註8)	24,334	7,895
視作不可收回而撇銷	(3,142)	(276)
年末**	93,197	72,005

* 金額包括應收本集團關連人士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人民幣4,51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000元）。

** 金額包括應收本集團關連人士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6,08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572,000元）。



18.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 (續)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向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合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有關過往事件、目前狀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的合理佐證資料。一般而言，倘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逾期超過 1.5 年且並無適用強制執行事項，則會撇銷。

採用撥備矩陣分析本集團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少於 6 個月	6 至 12 個月	1 至 1.5 年	超過 1.5 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47%	8.17%	51.01%	79.54%	100.00%	6.19%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625,777	220,549	20,480	7,485	11,251	885,54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9,198	18,015	10,446	5,953	11,251	54,86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少於 6 個月	6 至 12 個月	1 至 1.5 年	超過 1.5 年	
預期信貸虧損率	1.32%	8.80%	48.07%	72.60%	100.00%	3.59%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823,762	93,632	8,241	726	10,067	936,42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0,875	8,241	3,961	527	10,067	33,671**

* 賬面總值指計入大額回扣前的結餘。本集團按總計基準收取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並每年以現金與客戶結算大額回扣。

** 本集團的虧損撥備包括預期信貸虧損及個別減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個別減值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為人民幣 38,334,000 元，涉及有財政困難或拖欠利息及／或本金款項的客戶。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包括一筆對白馬合營企業的非控股股東海南白馬廣告有限公司(「海南白馬」)的應收款項，金額為人民幣125,74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1,749,000元)，該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應收海南白馬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為人民幣21,619,000元(二零一八年：零)。應收海南白馬款項已按其於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進行評估，由於該應收款項超過其於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的部份的可收回性於一段持續的長時間將會不確定，故此已確認減值虧損。

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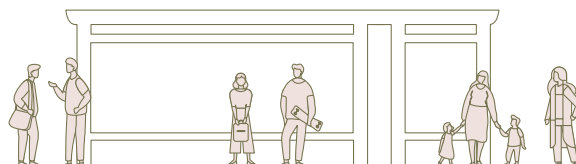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港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分別為人民幣252,02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05,698,000元)及人民幣20,96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3,604,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允許本集團通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本集團所有的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均存入中國及香港的註冊銀行機構。本集團的政策為將銀行結餘總額(包括已抵押存款)分散存放於多家有信譽且近期沒有拖欠記錄的銀行。

銀行存款按照銀行每日存款息率的浮動利率獲得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期限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獲得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存款的賬面價值接近其公平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合共人民幣6,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500,000元)之存款予銀行，作為兩份合共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5,000,000元)之保函的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對本公司的子公司展開法律訴訟的一家財務機構凍結銀行結餘人民幣271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294,000元)。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宗糾紛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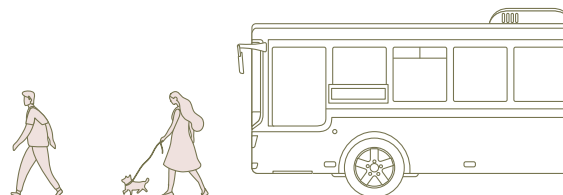
21.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於年內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

	二零一九年		
	折舊及攤銷撥備 超逾相關折舊及 攤銷之數額、 經營租賃、 應計開支及 其他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469)	10,536	(51,933)
年內於損益表中(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40,676)	7,484	(33,192)
轉移至應付稅項	—	(7,645)	(7,64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145)	10,375	(92,770)

	二零一八年		
	折舊及攤銷撥備 超逾相關折舊及 攤銷之數額、 應計開支及 其他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5,478	5,553	61,031
年內於損益表中(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32,782)	4,983	(27,799)
轉移至應付稅項	(85,165)	—	(85,16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469)	10,536	(51,933)



21.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續)

本集團自香港產生人民幣18,354,000元(相當於20,53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8,038,000元(相當於20,537,000港元))稅項虧損。由於動用稅項虧損的可能性極微，故並未就該等金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繳交10%預扣稅。該規定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應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如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立稅收協定，則可能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盈利所派發的股息繳交預扣稅。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中國內地一家子公司未匯出盈利人民幣983,14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76,837,000元)計提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該子公司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會分派該等盈利。

22. 股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		
已發行及繳足：		
541,700,500股(二零一八年：541,700,5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 (二零一八年：0.1港元)的普通股	56,945	56,945



23. 購股權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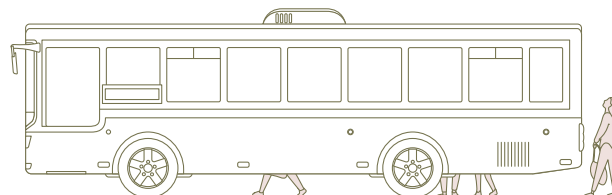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前，本公司推行(其中包括)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作為對本集團業務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及報酬。舊計劃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生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屆滿，之後再無授出舊計劃的購股權。於舊計劃有效期內授出的購股權可繼續遵照其發行條款行使，而該等購股權最後批次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屆滿。因此，舊計劃下並無未行使購股權。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新計劃」)。隨後新計劃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修訂。新計劃旨在授權本公司按董事會決定，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子公司的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表揚他們對本集團的貢獻。根據新計劃，董事可酌情向本集團內任何公司的任何僱員、董事或顧問，提呈授予購股權。新計劃由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九日起生效，自當日起有效十年，除非經另行撤銷或修訂。

根據新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若全部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普通股總數，不得超過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10% (不包括根據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不論該等購股權是否已行使、尚未行使或註銷或失效)，除非本公司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根據上市規則更新上述 10% 限額。計算上述 10% 限額時，根據新計劃條款失效的購股權不計算在內。根據新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若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連同根據本公司及／或其任何子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 30%，若會導致超越 30% 限額，則不得根據新計劃或本公司及／或其任何子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購股權。

倘向任何一名人士授出購股權，導致於最近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名人士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 1%，則不得向該名人士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可根據新計劃或舊計劃相關條款於購股權行使期內隨時予以行使。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董事會可就購股權可予行使的期間作出限制。除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授出的購股權外，承授人在行使任何購股權前，毋須達致任何表現指標。除非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後首三個完整財政年度各年均錄得每股盈利增長平均每年 5%，否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授出的購股權(「二零零七年購股權」)不會歸屬。歸屬條件未能達成，二零零七年購股權於二零一零年撥回。



23. 購股權計劃 (續)

董事會釐定根據新計劃及舊計劃認購本公司股份的價格，並知會各承授人。認購價以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為準：(i) 股份面值；(ii) 股份於授出日期 (必須為營業日) 於香港聯交所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及 (i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香港聯交所日報價表所報平均收市價。承授人填妥、簽署及交回有關計劃所述的接納表格，並附上以本公司為收款人的授出代價 1.00 港元，即表示本公司已向合資格參與者 (定義見有關計劃) 授出購股權及獲其接納以及購股權已經生效。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本公司根據新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予合共 5,000,000 份購股權。於該 5,000,000 份購股權中，2,300,000 份購股權授予三名執行董事及一名替任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新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予合共 1,929,000 份購股權。於該 1,929,000 份購股權中，905,000 份購股權授予三名執行董事及一名替任董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授出購股權。本集團已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 2,395,000 元 (二零一八年：人民幣 4,339,000 元)，並撥回購股權開支零 (二零一八年：人民幣 1,542,000 元)，因為沒收購股權所致，抵銷後影響為於損益確認人民幣 2,395,000 元 (二零一八年：人民幣 2,797,000 元) 購股權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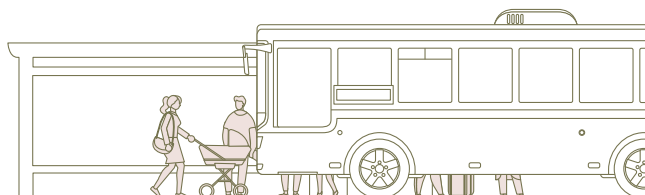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新計劃所授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合共為 5,283,000 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約 1.0%。若餘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根據本公司現行的資本架構，將導致額外發行 5,283,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未扣除相關股份發行開支的所得款項約為 49,584,170 港元。

根據新計劃，直至最近授出購股權日期止十二個月期間，可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 1%。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過此項限制的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年內新計劃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千分購股權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千分購股權
一月一日	9.39	5,983	9.39	6,929
年內授出	—	—	—	—
年內沒收	—	—	9.39	(879)
年內行使	—	—	—	—
年內期滿	9.38	(700)	9.54	(67)
十二月三十一日	9.39	5,283	9.39	5,983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23. 購股權計劃 (續)

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九年

授出日期***	千分購股權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10/06/2015	1,267	9.54	11/06/2018 至 10/06/2022
10/06/2015	1,267	9.54	11/06/2019 至 10/06/2022
10/06/2015	1,266	9.54	11/06/2020 至 10/06/2022
31/05/2017	1,483	8.99	01/02/2020 至 31/05/2024
	5,2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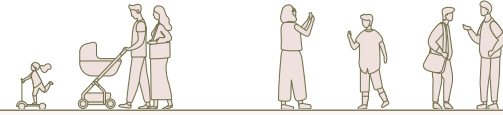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八年

授出日期	千分購股權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10/06/2015	500	9.54	20/03/2018 至 19/03/2019**
10/06/2015	1,267	9.54	11/06/2018 至 10/06/2022
10/06/2015	1,267	9.54	11/06/2019 至 10/06/2022
10/06/2015	1,266	9.54	11/06/2020 至 10/06/2022
31/05/2017	200	8.99	20/03/2018 至 19/03/2019**
31/05/2017	1,483	8.99	01/02/2020 至 31/05/2024
	5,983		

* 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弘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英年逝世。根據新計劃的規則，其所有未歸屬購股權會自動歸屬，於其身故起計一(1)年內，可由其法定遺產代理人即時悉數行使。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法定遺產代理人並無行使已歸屬購股權，且其所有購股權已經期滿。

***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24.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挑選本集團任何員工（「獲選員工」），並向該等獲選員工作出普通股獎勵以及現金獎勵（如有）（「獎勵」），並釐定參考獎勵總額（「參考獎勵總額」）以便購買及／或分配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本公司已就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委任獨立受託人（「受託人」）。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董事會決議授出三份獎勵，該獎勵由參考獎勵總額合共 9,600,000 港元（相等於人民幣 8,165,000 元）（用作購買獎勵股份）及合共金額 4,800,000 港元（現金）組成並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被頒予三名獲選員工。每份獎勵包括 (i) 參考獎勵總額 3,200,000 港元的股份獎勵及 (ii) 1,600,000 港元的現金獎勵。

本公司已向受託人支付總額 9,600,000 港元（「參考金額」），由本公司資源承擔，而受託人已將參考金額用於按現行市價購買最高買賣單位數目之獎勵股份，並將按照股份獎勵計劃及信託契據為相關獲選員工的利益持有有關股份。

該三份獎勵的歸屬，視乎授予函訂出的歸屬條件（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表現）是否達成（或獲豁免）而定。實際獎勵股份數目（及其相關收入）及將予歸屬的現金獎勵金額，按照本集團在歸屬前的表現而定，可能會有相應扣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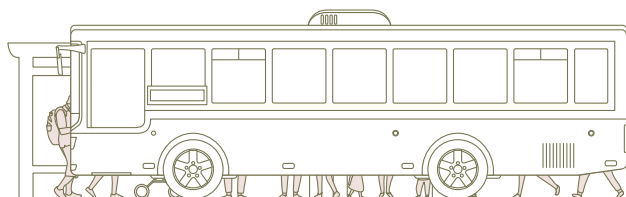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其中一名獲選員工身故。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註銷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的獎勵。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獎勵股份已出售。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由於歸屬條件尚未達成，故董事會決議註銷及出售餘下獎勵股份。

由於上述獎勵股份失效一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撥回之前年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確認的開支人民幣 1,964,000 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開支人民幣 173,000 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2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於一月一日	8,165	1,058,700	8,165	1,058,700
年內購買	—	—	—	—
年內歸屬及轉移	—	—	—	—
銷售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2,722)	(352,9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443	705,800	8,165	1,058,7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託人為股份獎勵計劃於公開市場收購本公司 1,058,700 股普通股，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在內）約為人民幣 8,165,000 元（相等於 9,600,000 港元）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董事會基於其中一名獲選員工逝世而決議註銷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其授出的 352,900 股股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獎勵股份已於公開市場出售。

26.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之數額及其中變動，於本財務報表第 77 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進行的重組所收購子公司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就交換該等股本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差額。



27.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作撥備：		
建設已持有經營權的公共汽車候車亭	139,696	214,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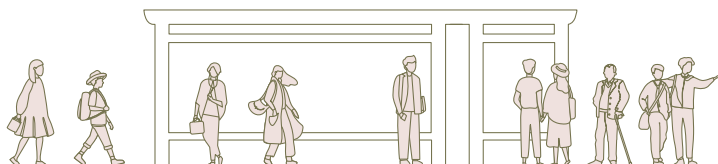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租入若干物業及經營權，物業的租期經磋商後訂為1年至10年不等，而經營權經磋商後則訂為5至20年不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作出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的年期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543,54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01,934
五年後	1,769,706
	3,915,183

(c)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多份尚未開始的租約。該等不可撤銷租約的未來租賃付款為人民幣627,000元(一年內到期)。



2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一名中國供應商（「該供應商」）將據稱按若干供應合約（「所謂供應合約」）應收本集團的賬項（「應收賬款」）交託予中國若干財務機構保收。儘管該供應商據稱是與本公司一間子公司訂立所謂供應合約，但本集團確認其並無訂立所謂供應合約，故此並非真確的供應合約。當應收賬款仍未付賬時，有關財務機構向（其中包括）本公司的子公司展開法律程序，收回總額約為人民幣115,000,000元的款項。由於本集團確認並無訂立任何所謂供應合約，本集團將所謂供應合約視作欺詐合約處理，並就個案向主管警方報案。董事考慮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後，相信本集團對有關指控具有有力的法律辯護，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費用外，並無就訴訟產生之任何潛在索償計提撥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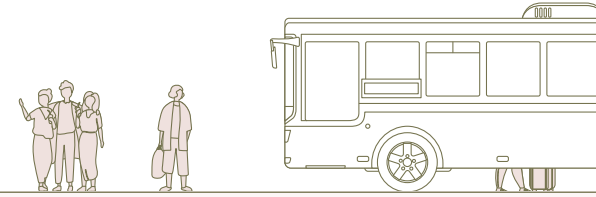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本集團接獲中國地方法院（「法院」）的通知，指原告人已對該供應商提出法律行動並獲法院判決原告人勝訴，且已凍結該供應商向本集團收取款項以清算該供應商及本集團之間的任何未償還負債的權利。本集團尚欠供應商的未償還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1,600,000元。法院已頒佈強制法令，規定本集團將本集團尚欠供應商的未償還款項約人民幣17,600,000元匯入法院之銀行戶口內。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法院頒佈另一項強制法令，規定本集團將本集團尚欠供應商的未償還款項餘額約人民幣14,000,000元匯入法院之銀行戶口內。董事考慮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後相信事態的發展不會令本集團須對該供應商及本集團之間超出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賬目內未償負債負額外責任。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案件於佛山市中級人民法院審訊。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本集團接獲佛山市中級人民法院的民事判決。根據判決，佛山市中級人民法院裁定所謂供應合約的相關交易並不存在，本集團毋須就原告人要求的任何債項負責。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得悉原告人已向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上訴仍在審理。

29.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以外，本集團與各關連人士於年內進行下列交易。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向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作出的銷售	(i)	271,139	302,215
支付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的代理佣金	(ii)	18,897	23,425
應付白馬控股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維護及展示費	(iii)	45,822	37,129
應付白馬傳媒的創作服務費用	(iv)	3,774	3,774
從廣州高咖優網絡有限公司（「高咖優」）購買消費品	(v)	594	449



29. 關連人士交易 (續)

(a) (續)

附註：

- (i)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白馬合營企業就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度，與廣東省白馬廣告有限公司(「廣東白馬」)、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訂立為期三年的框架協議，條款與白馬合營企業與廣東白馬、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先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的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大致相同。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獲批准來自廣東白馬、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的銷售總值年度上限分別為457,000,000港元、480,000,000港元及504,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的銷售(經扣除增值稅及扣除代理佣金)為人民幣271,139,000元，來自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的總銷售價值為人民幣306,304,000元(約361,949,000港元)。向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所作的銷售乃根據與本集團其他主要客戶及廣告代理相近的已公佈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 已付代理佣金乃本集團就聘用其他主要第三方代理而應付彼等的戶外廣告標準租金收入總額百分比計算。獲批准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應付予廣東白馬、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的總廣告佣金分別不得超過共合36,500,000港元、38,500,000港元及40,300,000港元。應付予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的二零一九年總廣告佣金為人民幣18,897,000元(約21,139,000港元)。
- (iii)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白馬合營企業與白馬控股訂立框架維護服務協議(「框架維護服務協議」)，以取代白馬合營企業及白馬控股的維護服務安排。框架維護服務協議設固定期限，並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白馬控股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原因為韓紫旋先生向白馬控股注資之後，韓紫旋先生擁有白馬控股超過50%投票權的權益。韓紫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子勁先生的胞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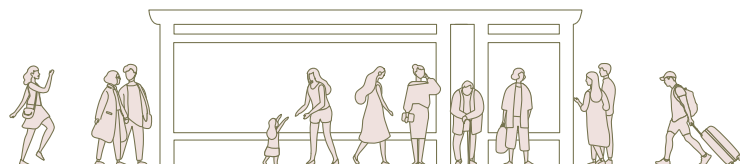
根據框架維護服務協議，白馬合營企業將就所獲白馬控股分公司提供的服務，向白馬控股支付服務費。服務費包括固定的清潔及維護成本，以及可變的津貼及酌情花紅。計算服務費的基準，亦同樣適用於本集團所有服務供應商(包括第三方服務供應商)。

根據框架維護服務協議，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白馬合營企業應付白馬控股的服務費分別不得超出52,000,000港元、60,000,000港元及66,000,000港元。白馬合營企業須於每月的第十日或之前按月償付服務費。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白馬合營企業就白馬控股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付的維護費用為人民幣45,822,000元(約為52,11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7,129,000元(約44,105,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白馬合營企業及白馬控股訂立新維護服務協議，以重續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的維護服務協議條款。新維護服務協議的條款與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的維護服務協議條款大致相同，年期固定為三年，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到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代價的年度上限將分別不高於60,000,000港元。

- (iv)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白馬合營企業與白馬傳媒訂立創意服務協議，生效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白馬傳媒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海報、銷售及市場推廣材料以及公司形象設計的創意設計服務。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按不遜於獲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進行。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代價的年度上限不多於人民幣4,000,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白馬合營企業與白馬傳媒訂立新創作服務協議，條款和與廣東白馬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的創作服務協議大致相同。新創作服務協議固定年期三年，由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年期直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代價年度上限將不高於人民幣4,000,000元。



29. 關連人士交易 (續)

(a) (續)

附註：(續)

- (v) 年內，白馬合營企業從高咖優購買餐飲，成本為人民幣59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49,000元)。高咖優為關連方，因為高咖優由韓子偉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子勁先生之胞弟)所控制。從高咖優採購乃根據已發佈價格及高咖優向其主要客戶提出的條件作出。

(b) 關連人士的未償還結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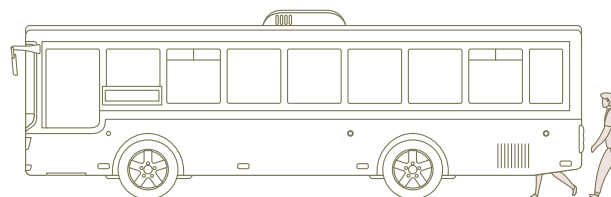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應收白馬傳媒及白馬投資的未償還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31,361,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720,000元)及人民幣16,915,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759,000元)。此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附註18)。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7,530	20,231
績效花紅	622	152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1,137	2,328
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1,964)	17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8	137
支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17,463	23,021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上文第29(a)(i)、29(a)(ii)、29(a)(iii)、29(a)(iv)及29(b)項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30. 金融工具的分類

於報告期間末，各金融工具類別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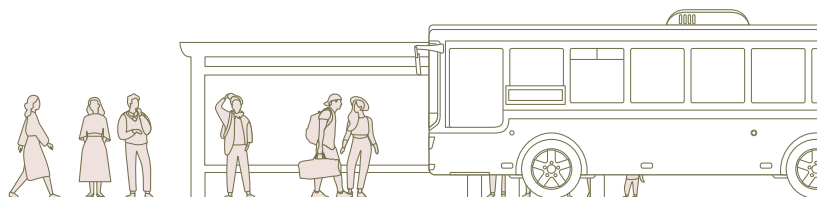
金融資產	按已攤銷 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	808,2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23,210
已抵押及受限制現金	6,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6,988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99,836
	1,204,256

金融負債	按已攤銷 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內的金融負債	357,714
租賃負債	2,244,851
	2,602,565

二零一八年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	862,6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8,575
已抵押及受限制現金	5,79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3,508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26,614
	1,377,104

金融負債	按已攤銷 成本計量的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內的金融負債	648,342



31.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

除賬面值相當接近公平值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99,836	26,614	99,836	26,614

管理層已作評核，並認為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的金融資產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中包括的金融負債到期日相當短，故該等工具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的企業財務團隊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企業財務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匯報。於各報告日期，企業財務團隊會分析金融工具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所應用的主要輸入資料。首席財務官隨後會審閱及批准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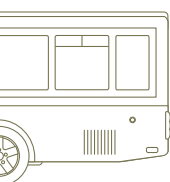
計算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時，已使用就年期、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時間相似的工具可得的貼現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公平值等級

披露公平值的資產：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量公平值的方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中 所報價格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 觀測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	99,836	—	99,836



31.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架構 (續)

公平值等級 (續)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量公平值的方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中 所報價格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 觀測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	26,614	—	26,614

32.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及受限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主。此外，本集團擁有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等其他各種金融資產及負債，此乃由其經營直接產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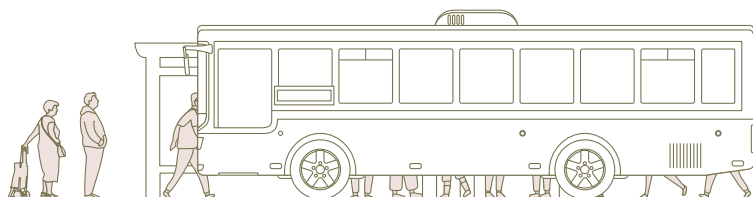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涉及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同意管理上述每項風險的政策概要如下。

外幣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的僅有投資項目為其營運公司白馬合營企業，該公司僅在中國經營業務。除了本集團香港辦事處產生的開支外，其大部分收入、資本投資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價。於批准此等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在申領政府批文以購買所需外匯方面，從未遇上任何困難。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沒有為進行對沖而發行任何金融工具。

下表顯示在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純利於報告期間末對人民幣匯率可能的合理變動 (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平值的改變) 的敏感度。

	人民幣匯率 升／(跌) %	純利增／(減)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轉弱	5%	1,658
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轉強	(5%)	(1,658)
二零一八年		
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轉弱	5%	1,544
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轉強	(5%)	(1,544)



32.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享負盛名兼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有意以掛賬形式與本集團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核查。此外，應收款項結餘受持續監察。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的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可在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獲得)，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結階段分析。所呈列的有關金額指金融資產總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	—	—	—	808,222	808,2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3,210	—	—	—	23,210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6,000	—	—	—	6,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尚未逾期	266,988	—	—	—	266,988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 正常**	99,836	—	—	—	99,836	
	396,034	—	—	808,222	1,204,256	



32.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 (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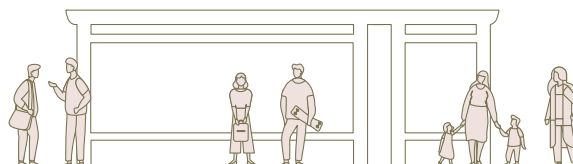
	12個月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	—	—	—	862,613	862,6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 正常**	8,575	—	—	—	8,575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5,794	—	—	—	5,79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尚未逾期	473,508	—	—	—	473,508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6,614	—	—	—	26,614	
	514,491	—	—	862,613	1,377,104	

* 就本集團應用簡化減值方法的應收賬項及租賃應收款項，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8披露。

** 當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金融資產(包括非流動部分)並無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其信貸質素會被視為「正常」。

本集團僅與享負盛名兼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除新客戶一般須預繳款項外，本集團主要按掛賬方式與客戶交易，而掛賬期一般為90日，如屬主要客戶最多可延長至180日。高級管理層更會定期檢討逾期欠款。本集團的應收賬項涉及諸多不同種類客戶，且不計利息。

應收賬項引致的本集團信貸風險的其他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8中披露。



32.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及政策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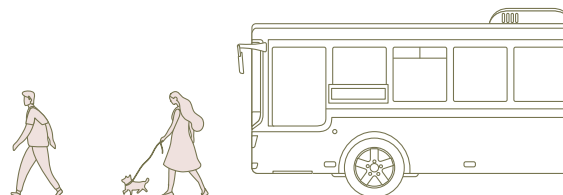
流動資金風險

二零一九年底，本集團的財政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人民幣266,988,000元。

本集團經營及投資活動的資金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基於已訂約的未折現付款）：

本集團	二零一九年					
	3個月至					總計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少於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132,141	141,471	288,357	1,237,810	1,457,479	3,257,258
其他應付款項	—	248,141	109,573	—	—	357,714
	132,141	389,612	397,930	1,237,810	1,457,479	3,614,972
本集團	二零一八年					
	3個月至					總計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少於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	481,072	167,270	—	—	648,342
	—	481,072	167,270	—	—	648,342



32.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及政策 (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具備持續經營的能力，且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運作，爭取最大的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派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更改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低資本負債比率。這政策將會每年檢討。淨債務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去已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報告期間末，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03,935	535,096	697,302
減：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6,000	-5,794	-5,79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6,988	-473,508	-473,508
淨債務	130,947	55,794	218,00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03,287	2,367,149	2,367,149
總資本	2,203,287	2,367,149	2,367,149
資本與淨債務	2,334,234	2,422,943	2,585,149
資本負債比率	5.6%	2.3%	8.4%

附註：本集團已使用修訂追溯調整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始採納的影響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結餘作調整，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數額並無調整。此舉使本集團的淨債務減少，因而使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從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4%減少至2.3%。

33. 比較數額

如財務報表附註2.2詳述，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修訂追溯調整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照此方法，並無重列財務報表的比較數額，且繼續按照之前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之規定呈報。此外，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本年度的呈列及披露方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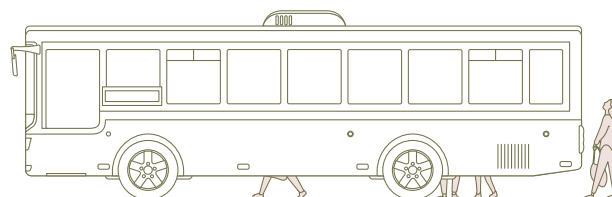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末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	86
於子公司的權益	766,019	767,145
非流動資產總值	766,085	767,231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968	1,58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882	22,891
應收股息	151,441	50,863
流動資產總值	190,291	75,33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899	5,423
流動負債總值	4,899	5,423
流動資產淨值	185,392	69,91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51,477	837,145
資產淨值	951,477	837,145
權益		
股本	56,945	56,945
其他儲備	894,532	780,200
權益總額	951,477	837,14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實繳盈餘 人民幣千元	外匯變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根據股份獎勵計 劃持有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749	865,174	128,970	(186,250)	1,791	(8,165)	53,216	865,485
本年度虧損	-	-	-	-	-	-	(28,614)	(28,614)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有關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15,633	-	-	-	15,633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15,633	-	-	(28,614)	(12,981)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	3,777	-	-	-	-	-	-	3,777
於沒收購股權後撥回未歸屬購股權儲備	(1,542)	-	-	-	-	-	-	(1,542)
因加快歸屬而確認購股權開支	562	-	-	-	-	-	-	562
確認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	-	-	-	822	-	-	822
於沒收股份獎勵後撥回 未歸屬股份獎勵儲備	-	-	-	-	(649)	-	-	(649)
宣派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	(75,274)	-	-	-	-	(75,27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46	865,174	53,696	(170,617)	1,964	(8,165)	24,602	780,200
本年度溢利	-	-	-	-	-	-	180,292	180,29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有關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13,360	-	-	-	13,36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3,360	-	-	180,292	193,652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	2,395	-	-	-	-	-	-	2,395
股份獎勵計劃失效時撥回股份獎勵 計劃開支	-	-	-	-	(1,964)	-	-	(1,964)
銷售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	-	(1,352)	-	-	-	2,722	-	1,370
宣派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81,121)	(81,12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41	863,822	53,696	(157,257)	-	(5,443)	123,773	894,5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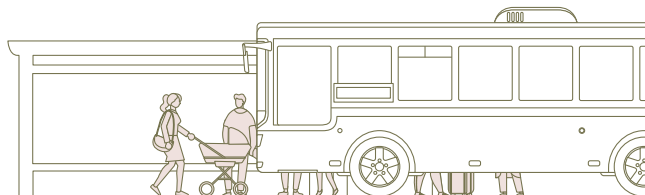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根據重組而收購子公司當時合併資產淨值與本公司就交換該等資產淨值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可於若干情況下向股東分派實繳盈餘。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公平值，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有關以股份支付的款項的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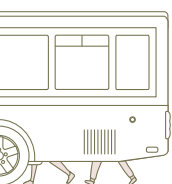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35. 報告期末後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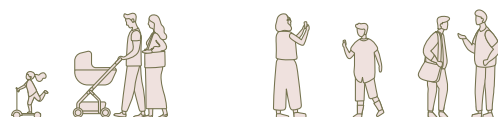
二零二零年爆發新型冠狀病毒已對中國戶外廣告市場構成不利影響。本集團正積極實施其戰略以擴大客戶層、在定價上提供更大的靈活性，同時降低成本及監控資本開支以維持資金流動性。本集團將繼續評估疫情對其業務經營的影響。

36.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批准財務報表及認可刊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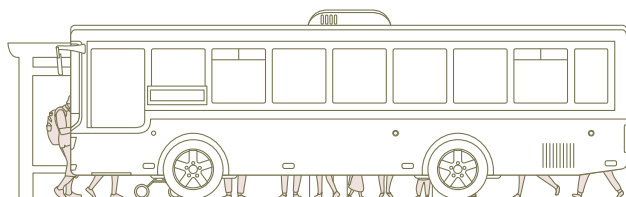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業績(人民幣千元)					
收入	1,445,850	1,803,664	1,706,306	1,607,778	1,486,462
EBITDA	810,667	718,178	744,616	704,850	645,304
EBIT	68,666	353,378	401,280	380,031	355,94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86,854)	220,813	246,913	245,017	228,972
綜合財務狀況表數據(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249,364	1,577,853	1,376,995	1,332,906	1,306,635
流動負債	949,174	916,785	767,020	686,146	612,90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203,287	2,367,149	2,225,641	2,193,169	2,183,368
現金流量數據(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	745,661	668,384	709,661	599,516	519,498
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倍)	1.32	1.72	1.80	1.94	2.13
EBITDA 利率(%)	56.1	39.8	43.6	43.8	43.4
(淨虧損率)/純利率(%)	(6.0)	12.2	14.5	15.2	15.4

公司資料



140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報

董事：

執行董事：

陳壽祺 (主席)

韓子勁 (首席執行官)

張懷軍 (首席營運官)

非執行董事：

William Eccleshare

Peter Cosgrove

竺稼

Michael Saunter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受之

Thomas Manning

Robert Gazzi

Christopher Thomas

替任董事：

鄒南楓 (張懷軍的替任董事)

Adam Tow (William Eccleshare 的替任董事)

公司秘書

葉澤暉

總辦事處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 33 號

利園一期 12 樓

1202 室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法律顧問

香港及美國法律

蘇利文 • 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
(香港) 有限責任合夥

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百慕達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54 樓

授權代表

陳壽祺

葉澤暉

投資者關係聯絡人

葉澤暉

公關顧問

iPR 奧美

公司網址

www.clear-media.net

www.irasia.com/listco/hk/clearmedia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202室

電話: (852) 2960 1229

傳真: (852) 2235 3911